证券代码: 601998

公告编号: 临2019-012 优先股代码: 36002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 LTD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

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联席保荐机构 (联席主承销商)





联席主承销商









募集说明书签署时间: 2019年2月27日

声明

本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行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 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本行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本行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行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本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时,应特别关注下列重大事项:

一、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说明

本次可转债设有有条件赎回条款,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本行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如需),本行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本行有权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如果本行在获得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如需)后,行使上述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能促使可转债投资者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二、关于本次发行未设置有条件回售条款的说明

为保护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本次可转债设置了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但 并未设置有条件回售条款。如果本行股价持续下跌并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 款,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转股价格向下 修正方案须经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若修正方案 被股东大会否决,可能影响投资可转债的收益率。

三、可转债的转股价值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本行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本行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审议上述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三十个交易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前一交易日本行A股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本行的股价走势取决于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环境以及本行经营业绩等多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果本行股价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或者本行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本行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本行股价仍有可能持续低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则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并进而导致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对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转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以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1)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本行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本行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

在本次可转债触及向下修正条件时,本行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但本行董事会可能基于当时的股票市场、自身业务发展和财务状况等多重因素的考虑,并不必然向股东大会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因此,未来在可转债达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时,本次可转债的投资者可能面临本行董事会不及时提出或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的风险。同时,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须经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因此可能存在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未通过股东大会批准的风险。

(2)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幅度不确定的风险

由于本行的股价走势取决于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环境以及本行经营业绩等多重因素影响,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即使本行根据向下修正条款对转股价格进行修正,转股价格的修正幅度也将由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审议上述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目前三十个交易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前一个交易日本行A股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的规定限制,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五、关于本次发行设置法定回售条款的说明

为保护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虽未设置有条件回售条款,但仍依据相关法规设置了法定回售条款。若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本行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变化,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本行回售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权利。除此之外,可转债不可由持有人主动回售。

六、关于本行本次发行可转债信用评级的说明

本行聘请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根据其出具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行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A。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后,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在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行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等因素,以对本次可转债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

七、关于本次发行不提供担保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行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资产为3,996.38亿元,高于15亿元,因此本次可转债未提供担保。如果本行受经营环境等因素的影响,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本次可转债投资者可能面临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无担保而无法获得对应担保物补偿的风险。

八、关于本行的股利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情况

(一) 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本行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本行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顺序

本行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若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期利润弥补亏损。本行按照本期净利润弥补完前期亏损后余额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本行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本行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本行应提取一般准备,一般准备金提取比例应符合有权监管部门的要求,否则不得进行后续分配。

本行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依次提取一般准备、支付优先股股东股息、提取任意公积金、支付普通股股东股利。支付优先股股东股息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本行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和一般准备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可以按照本行优 先股股东、普通股股东,分别按照其持有的相应类别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 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2、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及调整的审议程序

本行利润分配政策须由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 表决,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本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 整拟订并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然后提交股东大会,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及其调整进 行审核并出具意见。

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规划和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通过多种方式充分听取和吸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的意见和建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期间间隔

本行在盈利年度应当分配股利,在每一年度结束后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本行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本行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

除特殊情况外,本行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普通股股东的利润不少于本行股东 净利润的10%。特殊情况是指: (1) 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限制进行利润分配 的情况: (2) 实施现金分红可能影响股东长期利益的情况。

本行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本行股票价格与本行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本行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并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5、个别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时应说明原因

本行因特殊情况不进行现金分红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方案中应 当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本行的用途,并在定期报告中予以 披露,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条件和程序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本行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本行经 营造成重大影响,或本行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本行可对公司章程规定 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本行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提出书面议案,并 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 根据本行股票上市地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管要求,本行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二) 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本行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12,772	10,521	10,374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566	41,629	41,158
当年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的比例	30.01%	25.27%	25.2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近三年年均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80.57%

本行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近三年年均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净利润的比例为80.57%, 超过30%。

九、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分析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要求,本行就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事项对普通股股东权益和即期回报可能造成的影响进行分析,并结合本行实际情况,提出了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全部转股前,本行所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 股股数相应增加,在不考虑募集资金财务回报的情况下,本行本次可转债发行完 成当年的稀释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可能出现下降。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转股前,本行需按照预先约定的票面利率向未转股的可转债投资者支付利息,由于可转债票面利率一般较低,正常情况下本行对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带来的盈利增长会超过向可转债投资者支付的债券利息,不会造成本行总体收益的减少;极端情况下,如果本行对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带来的盈利增长无法覆盖向可转债投资者支付的债券利息,则本行的税后利润将面临下降的风险,进而将对本行普通股股东即期回报产生摊薄影响。

投资者持有的可转债部分或全部转股后,本行股本总额将相应增加,对本行原有股东持股比例、本行净资产收益率及本行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摊薄作用。

另外,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本行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可转债转股对本行原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考虑到本次可转债发行可能导致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有所下降,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保护普通股股东的利益,填补本次可转债发行可能导致的即期回报减少,根据本行于2017年2月7日召开的2017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本行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填补本次可转债发行对普通股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1)加强资本规划管理,确保资本充足稳定; (2)加大资产结构调整力度,提高资本配置效率; (3)提高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4)加强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流程,提高资本管理水平; (5)加强资本压力测试,完善资本应急预案。

十、本行面临社会经济环境变化的风险

银行业的经营发展与国家整体经济形势、国内经济增长速度、国内资本市场发展、居民收入的增长水平、社会福利制度改革进程和人口的变化等因素密切相关,上述因素的变化将对本行业务产生较大的影响。

本行绝大部分业务、资产和经营活动都在中国境内,因此,本行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业务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受到中国的经济发展状况、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结构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当部分行业的企业受国家经济环境影响出现经营状况恶化时,将会增加银行业的信用风险,甚至会导致银行不良资产增加。

当前,我国经济发展面临的国内外环境仍然十分复杂,不稳定、不确定因素较多,因此,我国经济增速能否回升或保持较高的经济增长速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未来本行的外部经济环境仍面临众多不确定因素。外部经济环境的不利变化可能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实质性的不利影响。随着中国资本市场的逐渐发展,国内企业直接融资比例逐年提升,对银行业贷款规模的持续扩大造成了一定的压力,银行业的经营因此可能受到一定的影响。而互联网经济的兴起,对传统行业的经营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也对银行业的传统经营活动带来了新的挑战。此外,未来任何可能发生的灾难,包括自然灾害、传染病的爆发、局部地区暴力事件等,以及世界其他主要国家经济的不利变化均可能对中国的经济增长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到本行的资产质量、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十一、关于本行2018年年度报告尚未披露的提示

本行发行前尚未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本行2018年年报的预约披露时间为2019年3月26日。根据2018年业绩快报,预计2018年全年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

润为445.13亿元。根据业绩快报及目前情况所作的合理预计,本行2018年年报披露后,2016、2017、2018年相关数据仍然符合可转债的发行条件。

本行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上重大事项,并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第二节 风险因素"和"第三节 公司基本情况"等相关章节。

目 录

重フ	大事工	项提示	3
释义	义		12
第-	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16
	一、	本行基本情况	16
	二、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7
	三、	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28
第二	二节	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33
	— ,	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33
	二、	本行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36
第三	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	38
	一、	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38
	二、	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	38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66
	四、	按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67
	五、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67
第2	计四	管理层讨论分析	70
	— ,	资产负债分析	70
	_,	盈利能力分析	110
	三、	现金流量分析	127
	四、	主要监管指标分析	130
	五、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的未经审计财务报表简要讨论与分析	133
第3	丘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36
	— ,	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及投向	136
	二,	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36
第7	计节	备查文件	138
	— ,	备查文件	138
	=,	查阅地点和查阅时间	138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中信银行/本行/发行人/	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前身及(除文义 另有所指外)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所有 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可转债/本 次可转债发行	指	根据中信银行2017年2月7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决议,并于2018年2月6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8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通过的延长相关议案有效期的有关决议,以及于2019年1月30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及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通过的继续延长相关议案有效期的有关决议,公开发行不超过400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保荐机构/联席保荐机构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审计师	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资信评级机构/大公国际	指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A 股	指	境内上市的面值为1.00元、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H 股	指	获准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以人民币标明面 值、以港币认购和交易的股票
本募集说明书	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 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本募集说明 书摘要	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 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5年、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6月
股东大会	指	除特别说明外,均指公司章程规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出席的股东大会,优先股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公司章程	指	本行制定并定期或不定期修订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除非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所指公司章程是指本行于2018年4月4日经银保监复[2018]12号文核准并生效的公司章程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外汇管理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外汇管理局
央行/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银监会/中国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监会/中国保监会	指	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税务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审计署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
香港证监会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香港联交所/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社保基金会/社保	指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中信集团	指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中国中信集团公司
中信有限(原中信股份)	指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前身为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股份 (原中信泰富)	指	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我国/全国/国内/境内/中国内地	指	就本募集说明书摘要而言,除非特别说明, 特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不包括香港 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
境外/海外	指	就本募集说明书摘要而言,除非特别说明, 特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之外的国家 或地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资本管理办法》	指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中国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指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其解释以及由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的且仍生效的《国际会计准则》和《常设解释委员会解释公告》
不良贷款	指	根据《贷款风险分类指引》,按照贷款质量 五级分类对贷款进行分类时的"次级"、"可 疑"和"损失"类贷款
拨备覆盖率	指	贷款减值准备余额对不良贷款余额的比例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指	根据《资本管理办法》的规定、商业银行持 有的、符合上述规定的核心一级资本与商业 银行风险加权资产之间的比率
一级资本充足率	指	根据《资本管理办法》的规定、商业银行持 有的、符合上述规定的一级资本与商业银行 风险加权资产之间的比率

资本充足率	指	根据《资本管理办法》的规定、商业银行持 有的、符合上述规定的资本与商业银行风险 加权资产之间的比率
保函	指	银行应客户的申请向受益人开立的一种有担保性质的、有条件或无条件的书面承诺文件,一旦申请人未按其与受益人签订的合同的约定偿还债务或履行约定义务时,由银行履行担保责任
基点	指	利率或汇率变动量的度量单位,为1个百分 点的1%,即0.01%
中间业务	指	商业银行从事的不在其资产负债表内体现 为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非利息收入的业务
长江三角洲	指	发行人上海、南京、苏州、杭州、宁波等5 家一级分行以及子公司临安中信村镇银行 所在的地区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指	发行人福州、厦门、广州、深圳、东莞、海口等6家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
环渤海地区	指	发行人北京、天津、石家庄、济南、青岛、 大连等6家一级分行以及子公司中信金融租 赁所在的地区
中部地区	指	发行人合肥、郑州、武汉、长沙、南昌、太 原等6家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
西部地区	指	发行人重庆、南宁、贵阳、呼和浩特、银川、西宁、西安、成都、乌鲁木齐、昆明、兰州、拉萨等12家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
东北地区	指	发行人哈尔滨、长春、沈阳等3家一级分行 所在的地区
AUM	指	资产管理规模(Asset Under Management)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募集说明书摘要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不同。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行基本情况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中文名称 : (简称:中信银行)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法定英文名称 : (缩写: CNCB)

设立日期 : 1987年4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 李庆萍

注册资本 : 48,934,796,573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

办公地址 :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

A股普通股上市地点 : 上海证券交易所

A股普通股简称 : 中信银行

A股普通股代码 : 601998

优先股挂牌地点 : 上海证券交易所

优先股简称 : 中信优1

优先股代码 : 360025

H股普通股上市地点 :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普通股简称 : 中信银行

H股普通股代码 : 0998

邮政编码 : 100010

联系电话 : 010-85230010

传真: 010-85230079

公司网址 : http://www.citicbank.com

电子邮箱 : ir@citicbank.com

本行的主营业务是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各项商业银行业务,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

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代理开放式基金业务;办理黄金业务;黄金进出口;开展证券投资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有效期至2020年9月9日)。

本行目前持有中国银监会颁发的机构编码为 B0006H111000001 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本行于2016年8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6年12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7年1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本行于2017年2月7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决议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可转债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本行股东大会和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本行于2017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并于2018年2月6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8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有关事项授权期限的议案》,将有效期自期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至2019年2月6日。

为确保本次可转债发行工作的顺利进行,本行于2018年12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19年1月30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延长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继续延长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有关事项

授权期限的议案》,将有效期自期满之日起继续延长12个月,至2020年2月6日。

中国银监会于2017年7月3日出具了《中国银监会关于中信银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批复》(银监复〔2017〕193号),批准中信银行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中国证监会于2018年12月25日出具了《关于核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68号),核准中信银行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40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要点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本行 A 股股票的可转债。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本行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 400 亿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 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为 0.3%、第二年为 0.8%、第三年为 1.5%、 第四年为 2.3%、第五年为 3.2%、第六年为 4.0%。

6、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 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i

- I: 指年利息额;
-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 (2) 付息方式
-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 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即 2019 年 3 月 4 日。
-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本行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本行 A 股股票的可转债,本行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 ④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之日止。

-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7.45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之目前三十个交易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本行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三十个交易日或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本行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以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前三十个交易日本行A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三十个交易日本行A股股票交易

总额/该三十个交易日本行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前二十个交易日本行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本行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本行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本行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本行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本行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本行出现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 (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本行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 金股利等情况时,本行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k)/(1+k):

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xk)/(1+n+k)。

以上公式中: P0 为初始转股价格,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格。

当本行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本行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的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的期间(如需);并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不时经修订)及《公司章程》要求在香港市场予以公布(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行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本行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行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行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的内容及

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制订。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本行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本行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本行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 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 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审议上述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三十个交易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前一个交易日本行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2) 修正程序

如本行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本行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的期间 (如需);并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不时经修订)及《公司章程》要求在香港市场予以公布(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数量的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O=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本行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 12 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11、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本行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享受当期股利。

12、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本行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 111%(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本行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如需),本行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本行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 本行有权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times i\times t/365$

-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3、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本行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变化,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本行回售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权利。在上述情形下,可转债持有人可以在本行公告后的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回售权。除此之外,可转债不可由持有人主动回售。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全额向本行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 A 股普通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 A 股普通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的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售与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 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给予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权。

原 A 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 持有的本行 A 股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 1.174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 债金额,再按 1,000 元/手的比例转换为可转债手数,每 1 手(10 张,1,000 元)为 1 个申购单位。

若原 A 股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申购数量获配本次转债; 若原 A 股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超出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该笔申购无效。

16、募集资金用途

本行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支持未来业务发展,在可转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

17、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

18、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可转债决议的有效期为本行股东大会和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三) 可转债持有人及可转债持有人会议

-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 (1) 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 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本行股份:
- 3) 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 5)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 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本行偿付可转债本息;
 - 7)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本行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 遵守本行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本行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4)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 2、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行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本行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 3) 本行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 其他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本行董事会;
- 2) 持有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及 10%以上的持有人书面提议;
- 3)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 (2)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 1)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本行董事会负责召集和主持;
- 2)本行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提议之日起三十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本行董事会应于会议召开前十五日在至少一种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 公告通知。会议通知应注明开会的具体时间、地点、内容、方式等事项,上述事 项由本行董事会确定。
 - (3)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人员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债券持有人有权出席或者委派代表出席债券持有 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下列机构或人员可以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也可以在会议上提出议案供会议讨论决定,但没有表决权:

- 1) 债券发行人:
- 2) 其他重要关联方。

本行董事会应当聘请律师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

程序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

- (4)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程序
- 1)首先由会议主持人按照规定程序宣布会议议事程序及注意事项,确定和公布监票人,然后由会议主持人宣读提案,经讨论后进行表决,经律师见证后形成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 2)债券持有人会议由本行董事长主持。在本行董事长未能主持会议的情况下,由董事长授权董事主持;如果本行董事长和董事长授权董事均未能主持会议,则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以所代表的债券面值总额 50%以上多数(不含 50%)选举产生一名债券持有人作为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主持人;
- 3) 召集人应当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人员姓名(或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住所地址、持有或者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面额、被代理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等事项。
 - (5)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与决议
 - 1) 债券持有人会议进行表决时,以每张债券为一票表决权;
 - 2)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 3)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债券面值总额的持有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 4)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各项提案或同一项提案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分开审议、逐项表决:
- 5)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但其中需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构批准的,自批准之日或相关批准另行确定的日期起生效;
- 6)除非另有明确约定对反对者或未参加会议者进行特别补偿外,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
- 7)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本行董事会以公告形式通知债券持有人, 并负责执行会议决议。
 - (6) 债券持有人认购或以其他方式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即视为同意上

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四) 预计募集资金量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情况

1、预计募集资金量

本次可转债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00 亿元 (未扣除发行费用)。

2、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存储账户。

(五) 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情况

大公国际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根据大公国际出具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行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可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六)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可转债发行由联席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承销期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承销期为自2019年2月28日至2019年3月11日。

(七)发行费用

发行费用包括承销佣金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 发行手续费用、信息披露费用等。本次可转债的保荐及承销费将根据保荐协议和 承销协议中的相关条款结合发行情况最终确定,律师费、会计师专项审计及验资 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用等将根据实际发生情况增减。

项目	金额 (万元)
保荐及承销费用	7,200.00
律师费用	247.00
会计师费用	145.00
资信评级费用	28.17
登记服务费用	400.00

信息披露费用	144.00
发行手续及其他费用	11.35
合计	8,175.52

(八) 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本次可转债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安排如下:

日期	发行安排	停复牌安排
T-2 2019年2月28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2019年3月1日	网上路演、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网下申购 日	正常交易
T 2019年3月4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网上申购日;确定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对应的网下配售比例及网上中签率	正常交易
T+1 2019年3月5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网下发行配售结果公告;进行网上 申购的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T+2 2019年3月6日	刊登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结果公告;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结果缴款;网下投资者根据配售结果缴款	正常交易
T+3 2019年3月7日	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认最终配售结果	正常交易
T+4 2019年3月8日	刊登可转债发行结果公告	正常交易

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 突发事件影响发行,本行将与联席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九)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设持有期限制。发行结束后,本行将尽快向上交所申请 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庆萍

经办人员: 王珺威、张佳仪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

联系电话: 010-89938616

传真: 010-85230079

(二)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保荐代表人: 马小龙、程越

项目协办人: 李雨修

项目成员: 张利才、何正、宫海韵、赵文丛、周翔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10-60837472

传真: 010-60833930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代): 毕明建

保荐代表人: 高圣亮、石芳

项目协办人:周梦宇

项目成员: 慈颜谊、高书、梁晶晶、王超、吕苏、艾雨、阎雪莹、万宁、卢晓敏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传真: 010-65051156

(三) 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项目成员: 吕晓峰、郭瑛英、张帅、胡德波、毕厚厚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联系电话: 010-65608299

传真: 010-65608451

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宁敏

项目成员:刘新丰、酒艳、蒋静、邓娴子、柳琳、庆馨、陈明楠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联系电话: 021-20328000

传真: 021-58883554

名称: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钱于军

项目成员: 刘文成、王曦、李昭、林天天、吕青子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5层

联系电话: 010-58328888

传真: 010-58328964

名称: 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寒松

项目成员: 马力宇、贺佳、宋玉林、董世通、葛晓燕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北京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十八层1807-1819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北京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十八层 1807-1819室

联系电话: 010-66273333

传真: 010-66273300

(四)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彭雪峰

签字律师: 郭庆、屈宪纲、谭正华、王云松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9号侨福芳草地D座7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9号侨福芳草地D座7层

联系电话: 010-58137799

传真: 010-58137733

(五) 审计机构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丹

签字会计师: 朱字、胡燕、李燕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联系电话: 021-23238888

传真: 021-23238800

(六)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关建中

签字分析师:李佳睿、李鹏飞、崔炜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A座2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A座29层

联系电话: 010-51087768

传真: 010-84583355

(七) 收款银行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账户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8110301412700414920

(八)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九)证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联系电话: 021-68870587

传真: 021-58888760

第二节 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股本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本行普通股股本总额为 48,934,796,573 股,优先股股本总额为 350,000,000 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股份数量 (股)	股份比例(%)
一、普通股股份总数	48,934,796,573	100.00
(一) 有限售条件股份	2,147,469,539	4.39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2,147,469,539	4.39
3、其他内资持股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4、外资持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二) 无限售条件股份	46,787,327,034	95.61
1、人民币普通股	31,905,164,057	65.2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4,882,162,977	30.41
4、其他	-	-
二、优先股股份总数	350,000,000	100.00

(二) 前十大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48,934,796,573 股,其中前十大普通股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 类别	持股总数	持股比 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股份质 押或冻 结数
1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H 股	31,988,728,773	65.37%	-	-

2	香港中央结 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H 股	12,126,402,546	24.78%	-	未知
3	中国烟草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2,147,469,539	4.39%	2,147,469,539	-
4	中国证券金 融股份有限 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1,113,505,677	2.28%	1	-
5	中央汇金资 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272,838,300	0.56%	-	-
6	中国建设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	国有法人	H 股	168,599,268	0.34%	-	未知
7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A 股	101,851,411	0.21%	-	-
8	全国社保基 金四一二组 合	国有法人	A 股	35,769,900	0.07%	1	-
9	茂天资本有 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31,034,400	0.06%	-	-
10	中国保利集 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27,216,400	0.06%	-	-

- 注:(1)除中信有限外,本表中 A 股和 H 股股东持股情况分别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和 H 股证券登记处提供的本行股东名册统计。
-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2018年9月30日,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H股股份合计数。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他人指定并代表他人持有股票的机构,其中包括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持有的沪股通股票。
- (3) 中信有限为中信股份的全资子公司。中信有限确认,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中信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含中信有限)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32,284,227,773 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65.97%,其中包括 A 股股份 28,938,928,294 股,H 股股份 3,345,299,479 股。中信有限直接持有本行股份 31,988,728,773 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65.37%,其中包括 A 股股份 28,938,928,294 股,H 股股份 3,049,800,479 股。
- (4) 冠意有限公司(Summit Idea Limited)确认,截至2018年9月30日,其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2,292,579,000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4.685%。冠意有限公司为新湖中宝的全资附属公司。除上述股份外,新湖中宝全资子公司香港新湖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153,686,000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0.314%。
- (5)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18年6月30日,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中国建设银行57.31%的股份。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 前十大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优先股股份总数为 350,000,000 股,其中前十大优先股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股份质 押或冻 结数
1	中国移动通 信集团有限 公司	国有 法人	境内优先股	43,860,000	12.53%	-	1
2	中国人寿保 险股份有限 公司一分红 一个人分红 一005L一 FH002 沪	其他	境内优先股	38,430,000	10.98%	-	-
3	中国人寿保 险股份有限 公司一传统 一普通保险 产品-005L -CT001 沪	其他	境内优先股	38,400,000	10.97%	-	-
4	中国平安人 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 万能-个险 万能	其他	境内优先股	30,700,000	8.77%	-	-
5	中国平安人 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一 分红一个险 分红	其他	境内优先股	30,700,000	8.77%	-	-
6	交银国际信 托有限公司 一金盛添利 1号单一资 金信托	其他	境内优先股	30,700,000	8.77%	-	-
7	浦银安盛基 金公司-浦 发-上海浦 东发展银行 上海分行	其他	境内优先股	21,930,000	6.27%	-	-
8	兴全睿众资 产-平安银 行-平安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15,350,000	4.39%	-	-
9	创金合信基 金一招商银 行一招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10,960,000	3.13%	-	-
10	交银施罗德 基金-民生	其他	境内优先股	8,770,000	2.51%	-	-

银行一中国 民生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一投资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境内优先股	8,770,000	2.51%	-	-

- 注:(1)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是根据本行优先股股东名册中所列的信息统计。
- (2)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根据公开信息,本行初步判断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一005L-FH002 沪、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存在关联关系,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一个险万能、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险分红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3) 本行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二、本行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本行的控股股东为中信有限,中信有限为中信股份全资子公司,中信股份的 控股股东为中信集团。中信集团为本行实际控制人。

中信集团是由中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倡导,经国务院批准,前国家副主席荣毅仁于 1979 年 10 月 4 日创办的我国首个实行对外开放的窗口企业。中信集团是我国具有较大规模的国际化大型跨国企业集团,其经营范围为: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含电子公告服务;有效期至 2019年 01 月 09 日);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投资管理境内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期货、租赁、基金、信用卡金融类企业及相关产业、能源、交通基础设施、矿产、林木资源开发和原材料工业、机械制造、房地产开发、信息基础设施、基础电信和增值电信业务、环境保护、医药、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运输、仓储、酒店、旅游业、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商业、教育、出版、传媒、文化和体育、境内外工程设计、建设、承包及分包、行业的投资业务;工程招标、勘测、设计、施工、监理、承包及分包、咨询服务行业;资产管理;资本运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信有限于2011年在北京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13,90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为常振明。

中信有限是全球领先、中国规模最大的综合性企业集团之一。经营范围为: 1.投资和管理金融业,包括:投资和管理境内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期货、租赁、基金、信用卡等金融类企业及相关产业; 2.投资和管理非金融业,包括: (1)能源、交通等基础设施; (2)矿产、林木等资源开发和原材料工业; (3)机械制造; (4)房地产开发; (5)信息产业:信息基础设施、基础电信和增值电信业务; (6)商贸服务及其他产业:环境保护;医药、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运输、仓储、酒店、旅游业;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进出口业务、商业;教育、出版、传媒、文化和体育;咨询服务; 3.向境内外子公司发放股东贷款;资本运营;资产管理;境内外工程设计、建设、承包及分包和劳务输出,及经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信有限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为 60,017.47 亿元,净资产为 5,605.72 亿元; 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为 2,678.05 亿元,净利润为 599.34 亿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中信有限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为 61,381.59 亿元, 净资产为 5,842.31 亿元; 2018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为 1,331.96 亿元,净利润为 324.63 亿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中信集团及其下属公司所持有的本行股票不存在被 质押的情况。

(二) 其他持有本行 5%以上股权的股东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除中信有限外,本行无其他持股在 5%以上的法人股东。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本集团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本集团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3 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文号分别为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 10057 号、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7)第 10068 号和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68 号)。本集团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对本集团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审阅号为普华永道中天阅字(2018)第 0057 号。

二、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三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 行款项	521,826	568,300	553,328	511,18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 融机构款项	85,069	124,350	208,641	80,803
贵金属	8,997	3,348	3,372	1,191
拆出资金	207,308	172,069	167,208	118,7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	65,904	64,911	26,220
衍生金融资产	38,327	65,451	47,366	13,7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3,551	54,626	170,804	138,561
应收利息	28,544	32,643	32,922	30,512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87,321	3,105,984	2,802,384	2,468,283
金融资产投资	1,460,238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损益的	299,597	-	-	-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490,346	-	-	-
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670,295	-	_	-
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31,690	534,533	373,77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16,586	217,498	179,93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531,118	1,035,728	1,112,207
长期股权投资	3,066	2,341	1,111	976
固定资产	20,610	21,330	17,834	15,983
无形资产	2,024	2,163	1,894	1,653
投资性房地产	307	295	305	325
商誉	861	849	914	8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68	21,825	12,697	7,981
其他资产	59,327	56,819	57,600	39,290
资产合计	5,807,444	5,677,691	5,931,050	5,122,292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66,100	237,600	184,050	37,5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684,616	798,007	981,446	1,068,544
拆入资金	66,870	77,595	83,723	49,2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1,917	-	-	-
衍生金融负债	36,917	64,937	45,059	11,4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308	134,500	120,342	71,168
吸收存款	3,587,994	3,407,636	3,639,290	3,182,775
应付职工薪酬	7,748	8,838	8,819	8,302
应交税费	5,051	8,858	6,364	4,693
应付利息	39,465	39,323	37,155	38,159
预计负债	5,463	796	244	2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已发行债务凭证	555,498	441,244	386,946	289,1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	8	11	10
其他负债	55,722	45,916	53,105	41,652
负债合计	5,383,683	5,265,258	5,546,554	4,802,6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8,935	48,935	48,935	48,935
其他权益工具	34,955	34,955	34,955	-
资本公积	58,977	58,977	58,636	58,636
其他综合收益	(2,947)	(11,784)	(1,142)	3,584
盈余公积	30,244	31,183	27,263	23,362
一般风险准备	74,251	74,251	73,911	64,555
未分配利润	166,568	163,121	136,666	118,668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合计	410,983	399,638	379,224	317,740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12,778	12,795	5,272	1,946
股东权益合计	423,761	412,433	384,496	319,68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807,444	5,677,691	5,931,050	5,122,292

2、合并利润表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一、营业收入	81,052	156,708	153,844	145,134
利息净收入	49,808	99,645	106,138	104,433
利息收入	112,379	220,762	213,474	215,661
利息支出	(62,571)	(121,117)	(107,336)	(111,22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862	46,858	42,280	35,67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4,279	51,687	45,360	37,63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417)	(4,829)	(3,080)	(1,965)
投资收益	11,698	6,988	3,994	3,127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222)	(285)	1	53
公允价值变动	(3,525)	1,434	(1,068)	(519)
汇兑净收益	1,361	1,664	2,312	2,300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资产处置损益	17	(9)	63	-
其他业务收入	(189)	(72)	125	119
其他收益	20	200	-	-
二、营业支出	(48,645)	(104,339)	(99,152)	(90,497)
税金及附加	(872)	(1,660)	(4,487)	(10,033)
业务及管理费	(21,612)	(46,892)	(42,377)	(40,427)
资产减值损失	(26,161)	(55,787)	(52,288)	(40,037)
三、营业利润	32,407	52,369	54,692	54,637
加:营业外收入	107	244	310	491
减:营业外支出	(72)	(337)	(394)	(142)
四、利润总额	32,442	52,276	54,608	54,986
减: 所得税费用	(6,267)	(9,398)	(12,822)	(13,246)
五、净利润	26,175	42,878	41,786	41,740
归属于:				
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5,721	42,566	41,629	41,158
少数股东损益	454	312	157	582
六、每股收益 (元)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3	0.84	0.85	0.8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3	0.84	0.85	0.88
七、其他综合收益税后 净额	4,204	(10,642)	(4,725)	5,644
八、综合收益合计	30,379	32,236	37,061	47,384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 综合收益	30,014	31,924	36,903	46,5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综合收益	365	312	158	809

注:本行已根据修订后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调整了 2017 年的报表列示,并对 2016 年度的比较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下同。

3、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 加额	28,500	53,550	146,550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 减少额	41,888	14,730	-	20,959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应收款项类投资净减 少额	-	503,423	75,619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33,747	29,350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485	10,896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5,023	-	5,967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380,182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177,301	-	443,232	323,142
金融资产投资净减少 额	111,520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 减少额	-	116,178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净增加额	-	14,162	49,172	29,5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1,912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14,712	1	1,38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 金的现金	140,376	278,828	259,350	245,7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 有关的现金	27,917	9,287	23,663	17,1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 计	534,922	1,015,766	1,037,300	1,047,450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 加额	(211,393)	(365,544)	(369,112)	(358,95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 增加额	-	-	(46,833)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净增加额	-	(9,442)	1	(2,4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 少额	-	1	1	(12,5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113,425)	(183,284)	(87,181)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37,851)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减少额	-	-	-	(5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 增加额	(8,987)	-	(32,196)	(2,7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净减少额	(64,194)	-	-	-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1,069)	(4,921)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49,368)	(34,393)
应收款项类投资净增	-	_	-	(459,657)
加额 吸收存款净减少额		(215,58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	-	<u> </u>	_	-
金的现金	(53,324)	(106,037)	(97,270)	(103,9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	(12,764)	(27,500)	(23,965)	(21,8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077)	(24,232)	(25,952)	(24,7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 有关的现金	(30,289)	(25,149)	(48,761)	(46,4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 计	(522,522)	(961,692)	(818,489)	(1,068,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12,400	54,074	218,811	(20,8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				
收回投资取得的现金	329,914	1,007,237	545,658	638,9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	178	80	69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 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65	52	109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 计	330,005	1,007,467	545,847	639,0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1,372)	(1,131,592)	(714,490)	(775,111)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 资产支付的现金	(699)	(7,980)	(7,708)	(6,427)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 金净额	-	-	-	(27)
取得联营公司及合营 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49)	(1,590)	(1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 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 计	(463,020)	(1,141,162)	(722,298)	(781,565)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 流量净额	(133,015)	(133,695)	(176,451)	(142,5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847	-	11,888
发行债务凭证收到的 现金	567,403	862,890	604,406	310,966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 到的现金	-	-	38,279	-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新设二级子公司收到	_	-	-	-
少数股东投入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 计	567,403	870,737	642,685	322,854
偿还债务凭证支付的 现金	(452,980)	(801,447)	(507,840)	(153,296)
偿还债务凭证利息支 付的现金	(11,532)	(17,699)	(14,192)	(8,420)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11,912)	(12,146)	(10,530)	(1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 有关的现金	-	-	-	(6,7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 计	(476,424)	(831,292)	(532,562)	(168,6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90,979	39,445	110,123	154,22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 金等价物的影响	1,552	(7,265)	6,509	7,1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增加/(减少)额	(28,084)	(47,441)	158,992	(2,011)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915	385,356	226,364	228,375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余额	309,831	337,915	385,356	226,364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8 年半年度股东权益变动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普通股股东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 者	股东权益 合计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48,935	34,955	58,977	(11,784)	31,183	74,251	163,121	7,646	5,149	412,433
会计政策变更	1	-	-	4,544	(939)	-	(9,502)	(235)	-	(6,132)
一、2018年1月1日余额	48,935	34,955	58,977	(7,240)	30,244	74,251	153,619	7,411	5,149	406,30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25,721	312	142	26,17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4,293	-	-	-	(89)	-	4,204
(三)利润分配										
1、对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利润分配	-	-	-	-	-	-	(12,772)	-	-	(12,722)
2、对子公司少数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	-	(5)	-	(5)
3、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利润分配	-	-	-	-	-	-	-	-	(142)	(142)
三、2018年6月30日余额	48,935	34,955	58,977	(2,947)	30,244	74,251	166,568	7,629	5,149	423,761

(2) 2017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

单位: 百万元

			归属	于本行股东的	勺权益			少数股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损 失)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普通股股东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 者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7年1月1日余额	48,935	34,955	58,636	(1,142)	27,263	73,911	136,666	123	5,149	384,49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42,566	22	290	42,87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10,642)	-	-	-	-	-	(10,64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	341	-	-	-	-	7,506	-	7,847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3,920	-	(3,920)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40	(340)	-	-	-
3、对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利润分配	-	-	-	-	-	-	(10,521)	-	-	(10,521)
4、对本行优先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	(1,330)	-	-	(1,330)
5、对子公司少数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	-	(5)	-	(5)
6、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利润分配	-	-	-	-	-	-	-	-	(290)	(290)
三、2017年12月31日余额	48,935	34,955	58,977	(11,784)	31,183	74,251	163,121	7,646	5,149	412,433

(3) 2016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

单位: 百万元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车型 : 百刀 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损 失)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普通股股东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 者	股东权 益 合计
一、2016年1月1日余额	48,935	-	58,636	3,584	23,362	64,555	118,668	121	1,825	319,68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1	-	1	-	41,629	11	146	41,78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1	(4,726)	1	-	1	1	1	(4,72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	-	1	-	1	1	1	1
1.发行优先股	-	34,955	-	-	-	-	-	1	1	34,95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324	3,324
(四)利润分配	-	-	1	-	1	-	1	1	1	1
1、提取盈余公积	-	-	ı	-	3,901	-	(3,901)	1	1	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1	-	1	9,356	(9,356)	1	1	1
3、对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利润分配	-	-	1	-	1	-	(10,374)	1	1	(10,374)
4、对子公司少数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	-	(10)	-	(10)
5、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利润分配	-	-	-	-	-	-	-	-	(146)	(146)
三、2016年12月31日余额	48,935	34,955	58,636	(1,142)	27,263	73,911	136,666	123	5,149	384,496

(4) 2015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

单位: 百万元

			归属于本行用	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损 失)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普通股股东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 者	
一、2015年1月1日余额	46,787	49,296	(1,833)	19,394	50,447	95,586	5,844	1,825	267,34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41,158	445	137	41,74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5,417	-	-	-	227	-	5,644
(三)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	(400)	-	-	-	-	(6,395)	-	(6,795)
(四)普通股股东投入资本	2,148	9,740	-	-	-	-	-	-	11,888
(五)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3,968	-	(3,968)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4,108	(14,108)	-	-	-
3、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利润分配	-	-	-	-	-	-	-	(137)	(137)
三、2015年12月31日余额	48,935	58,636	3,584	23,362	64,555	118,668	121	1,825	319,686

(二) 最近三年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百万元

Г	2010 Æ	201E /t:	2017 FF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519,667	564,105	550,987	509,85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70,961	102,139	187,080	64,800
贵金属	8,997	3,348	3,372	1,191
拆出资金	186,859	149,511	162,708	98,2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	59,976	63,590	25,349
衍生金融资产	30,716	61,795	43,546	10,3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3,551	54,626	170,804	137,210
应收利息	27,372	31,674	32,081	29,849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61,162	2,886,685	2,592,552	2,304,874
金融资产投资	1,389,374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 资产	287,495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431,930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	669,949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79,623	479,591	328,99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16,586	217,498	179,93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531,118	1,030,059	1,109,807
长期股权投资	24,269	23,445	22,249	22,249
固定资产	19,884	20,594	17,166	15,448
无形资产	2,020	2,159	1,892	1,6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80	21,605	12,589	7,930
其他资产	53,482	50,225	51,649	36,501
资产合计	5,477,794	5,359,214	5,639,413	4,884,295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66,000	237,500	184,000	37,4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685,228	799,259	981,326	1,069,630
拆入资金	24,302	34,088	50,042	32,3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1,917	-	-	-
衍生金融负债	29,546	61,236	41,478	8,4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095	134,384	120,342	71,110
吸收存款	3,358,790	3,181,070	3,429,060	2,994,826
应付职工薪酬	6,958	8,024	8,062	7,610
应交税费	4,493	8,153	6,050	4,694
应付利息	38,461	38,395	36,447	37,422
预计负债	5,379	796	244	2
已发行债务凭证	544,726	430,176	369,829	273,262
其他负债	43,319	38,131	43,831	35,863
负债合计	5,079,214	4,971,212	5,270,711	4,572,6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8,935	48,935	48,935	48,935
其他权益工具	34,955	34,955	34,955	-
资本公积	61,359	61,359	61,359	61,359
其他综合收益	(1,242)	(9,782)	(1,737)	4,790
盈余公积	30,244	31,183	27,263	23,362
一般风险准备	73,370	73,370	73,370	64,350
未分配利润	150,959	147,982	124,557	108,842
股东权益合计	398,580	388,002	368,702	311,63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477,794	5,359,214	5,639,413	4,884,295

2、母公司利润表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一、营业收入	76,372	147,567	146,720	139,552
利息净收入	46,567	94,029	101,659	101,320
利息收入	106,418	210,483	205,762	210,072
利息支出	(59,851)	(116,454)	(104,103)	(108,75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904	44,863	40,449	34,43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247	49,570	43,439	36,34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343)	(4,707)	(2,990)	(1,904)
投资收益	11,603	6,674	3,781	2,757
公允价值变动	(3,634)	827	(1,190)	(439)
汇兑净收益	1,148	1,253	1,950	1,472
资产处置损益	17	(6)	62	-
其他业务收入	(253)	(230)	9	5
其他收益	20	157	-	-
二、营业支出	(46,388)	(99,608)	(95,418)	(87,392)
税金及附加	(866)	(1,645)	(4,465)	(9,995)
业务及管理费	(20,069)	(43,769)	(39,634)	(38,151)
资产减值损失	(25,453)	(54,194)	(51,319)	(39,246)
三、营业利润	29,984	47,959	51,302	52,160
加:营业外收入	103	243	307	473
减:营业外支出	(72)	(336)	(393)	(140)
四、利润总额	30,015	47,866	51,216	52,493
减: 所得税费用	(5,824)	(8,670)	(12,206)	(12,821)
五、净利润	24,191	39,196	39,010	39,6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 净额	4,062	(8,045)	(6,527)	4,355
七、综合收益合计	28,253	31,151	32,483	44,027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一世· 日7770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7年 2016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	28,500	53,500	146,600	
加额	20,300	33,300	140,000	_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	41,603	14,628		20,654
减少额	41,003	14,026	_	20,034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应收款项类投资净减 少额	-	497,754	78,877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17,643	13,696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10,009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4,042	-	5,947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371,268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177,720	-	434,234	295,229
金融资产投资净减少 额	117,530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 减少额	•	116,178	1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净增加额	•	14,042	49,232	29,7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1,912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19,064	-	2,21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 金的现金	133,323	266,390	249,684	238,8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 有关的现金	15,632	10,937	13,830	12,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 计	520,262	1,002,502	996,047	983,850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 加额	(204,505)	(342,458)	(332,754)	(327,16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 增加额	1	-	(46,607)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净增加额	-	(8,166)	1	(2,30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 少额	1	-	1	(12,6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114,031)	(182,067)	(88,30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	-	(37,471)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减少额	1	-	-	(5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 增加额	(8,987)	-	(33,594)	(1,4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净减少额	(64,289)	-	-	-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吸收存款净减少额	-	(247,990)	-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9,785)	(15,954)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348)	-	(61,245)	(32,801)
应收款项类投资净增 加额	-	-	-	(457,62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 金的现金	(50,762)	(102,081)	(94,451)	(101,8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 工支付的现金	(11,747)	(25,463)	(22,233)	(20,4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05)	(23,697)	(25,372)	(24,2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 有关的现金	(16,266)	(19,210)	(34,607)	(21,0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 计	(500,125)	(967,086)	(776,638)	(1,002,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20,137	35,416	219,409	(18,3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				
收回投资取得的现金	329,075	1,000,403	545,615	638,8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 现金	15	12	16	5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 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65	52	109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 计	329,155	1,000,467	545,740	638,9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1,372)	(1,124,795)	(711,917)	(774,796)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 资产支付的现金	(631)	(7,697)	(7,532)	(6,322)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 金净额	-	-	-	(12,262)
取得联营及合营公司 支付的现金净额	(949)	(1,4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 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 计	(462,952)	(1,133,892)	(719,449)	(793,38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 流量净额	(133,797)	(133,425)	(173,709)	(154,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88
发行债务凭证收到的 现金	567,575	859,947	604,406	310,966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 到的现金	-	-	34,955	-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 计	567,575	859,947	639,361	322,854
偿还债务凭证支付的 现金	(453,024)	(799,600)	(507,840)	(153,296)
偿还债务凭证利息支 付的现金	(11,365)	(17,131)	(13,615)	(7,903)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11,766)	(11,851)	(10,37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 计	(476,155)	(828,582)	(531,829)	(161,1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91,420	31,365	107,532	161,65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 金等价物的影响	605	(2,631)	3,374	4,4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增加/(减少)额	(21,635)	(69,275)	156,606	(6,683)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921	343,196	186,590	193,273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余额	252,286	273,921	343,196	186,590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8 半年度股东权益变动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 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48,935	34,955	61,359	(9,782)	31,183	73,370	147,982	388,002
会计政策变更				4,478	(939)		(8,442)	(4,903)
一、2018年1月1日余额	48,935	34,955	61,359	(5,304)	30,244	73,370	139,540	383,09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24,191	24,19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4,062	-	-	-	4062
(三)利润分配	-	-	-	-	-	-	(12,772)	(12,772)
三、2018年6月30日余额	48,935	34,955	61,359	(1,242)	30,244	73,370	150,959	398,580

(2) 2017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

单位: 百万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 益/(损失)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7年1月1日余额	48,935	34,955	61,359	(1,737)	27,263	73,370	124,557	368,70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39,196	39,19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8,045)	-	-	-	(8,045)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3,920	-	(3,920)	-
2、对普通股股东的利润分配	-	-	-	-	-	-	(10,521)	(10,521)
3、对本行优先股东的利润分配	-	-	-	-	-	-	(1,330)	(1,330)
三、2017年12月31日余额	48,935	34,955	61,359	(9,782)	31,183	73,370	147,982	388,002

(3) 2016年度股东权益变动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 益/(损失)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6年1月1日余额	48,935	-	61,359	4,790	23,362	64,350	108,842	311,63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39,010	39,01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6,527)	-	-	-	(6,527)
(三)发行其他权益工具	-	34,955	-	-	-	-	-	34,955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	1	1	-	3,901	1	(3,901)	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9,020	(9,020)	
3、对普通股股东的利润分配	-	-	-	-	-	-	(10,374)	(10,374)
三、2016年12月31日余额	48,935	34,955	61,359	(1,737)	27,263	73,370	124,557	368,702

(4) 2015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

单位: 百万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损失)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5年1月1日余额	46,787	51,619	435	19,394	50,350	87,138	255,72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39,672	39,67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4,355	-	-	-	4,355
(三) 投资者投入资本	2,148	9,740	-	-	-	-	11,888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3,968	-	(3,968)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4,000	(14,000)	-
三、2015年12月31日余额	48,935	61,359	4,790	23,362	64,350	108,842	311,638

(三) 2018 年三季度财务会计信息

本集团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公告了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本集团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合并口径和母公司口径的财务数据如下:

1、资产负债表

单位: 百万元

	合并	口径	母公司口径		
	2018年9月30	2017年12月31	2018年9月30	2017年12月31	
	月	月	日	月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 行款项	470,374	568,300	468,127	564,105	
存放同业款项	78,201	124,350	64,718	102,139	
贵金属	4,110	3,348	4,110	3,348	
拆出资金	203,218	172,069	157,621	149,5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65,904	不适用	59,976	
衍生金融资产	41,568	65,451	34,018	61,7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45	54,626	945	54,626	
应收利息	26,686	32,643	25,305	31,674	
发放贷款和垫款	3,410,074	3,105,984	3,186,518	2,886,685	
金融资产投资	1,534,057	不适用	1,458,303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306,148	不适用	292,283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	583,000	不适用	521,457	不适用	
3、以摊余成本计量 的金融资产	644,909	不适用	644,563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631,690	不适用	579,623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216,586	不适用	216,586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531,118	不适用	531,118	
长期股权投资	4,246	2,341	25,149	23,445	
固定资产	21,646	21,330	20,616	20,594	

	合并	口径	母公司	母公司口径		
	2018年9月30	2017年12月31	2018年9月30	2017年12月31		
T 7/1/4 - 1-	日	日	日	日		
无形资产	1,995	2,163	1,991	2,159		
投资性房地产	320	295	-	-		
商誉	895	84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54	21,825	21,779	21,605		
其他资产	44,107	56,819	39,677	50,225		
资产合计	5,864,796	5,677,691	5,508,877	5,359,214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19,580	237,600	319,500	237,5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存放款项	767,493	798,007	768,768	799,259		
拆入资金	109,447	77,595	60,986	34,0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负债	948	-	948	-		
衍生金融负债	40,233	64,937	32,562	61,2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款	73,083	134,500	72,862	134,384		
吸收存款	3,578,398	3,407,636	3,330,047	3,181,070		
应付职工薪酬	9,258	8,838	8,217	8,024		
应交税费	5,023	8,858	4,340	8,153		
应付利息	43,429	39,323	42,104	38,395		
预计负债	4,548	796	4,474	796		
已发行债务凭证	429,956	441,244	418,718	430,1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	8	-	-		
其他负债	46,239	45,916	35,769	38,131		
负债合计	5,427,649	5,265,258	5,099,295	4,971,212		
股东权益						
股本	48,935	48,935	48,935	48,935		
其他权益工具	34,955	34,955	34,955	34,955		
资本公积	58,977	58,977	61,359	61,359		
其他综合收益	470	(11,784)	642	-9,782		
盈余公积	30,244	31,183	30,244	31,183		
一般风险准备	74,251	74,251	73,370	73,370		

	合并	口径	母公司	可口径
	2018年9月30	2017年12月31	2018年9月30	2017年12月31
	日	日	日	日
未分配利润	176,316	163,121	160,077	147,982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	424,148	399,638	409,582	388,002
益合计	424,146	399,038	409,382	366,00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	7.950	7.646		
股东的权益	7,850	7,646	-	1
归属于少数股东其				
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5,149	5,149	-	-
的权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	12,999	12,795		
益合计	12,999	12,793	-	-
股东权益合计	437,147	412,433	409,582	388,00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 计	5,864,796	5,677,691	5,508,877	5,359,214

2、利润表

单位: 百万元

	合并	 口径	母公司	単位: 日力元 司口径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一、营业收入	121,384	115,309	114,779	108,767
利息净收入	76,860	74,273	71,986	70,152
利息收入	172,721	165,256	163,461	157,709
利息支出	(95,861)	(90,983)	(91,475)	(87,55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604	34,216	31,275	32,64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6,450	37,452	35,006	35,78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846)	(3,236)	(3,731)	(3,145)
投资收益	12,780	4,232	12,711	3,974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285)	(24)	(134)	(36)
公允价值变动	(2,590)	1,685	(2,460)	1,608
汇兑净收益	1,957	818	1,594	439
资产处置损益	20	2	21	6
其他收益	45	117	43	73
其他业务损益	(292)	(34)	(391)	(125)
二、营业支出	(75,431)	(70,966)	(72,293)	(67,567)
税金及附加	(1,285)	(1,202)	(1,275)	(1,190)
业务及管理费	(32,783)	(30,288)	(30,335)	(28,093)
资产减值损失	(41,363)	(39,476)	(40,683)	(38,284)
三、营业利润	45,953	44,343	42,486	41,200
加:营业外收入	185	187	177	187
减:营业外支出	(123)	(96)	(124)	(97)
四、利润总额	46,015	44,434	42,539	41,290
减:所得税费用	(8,543)	(9,539)	(7,900)	(9,013)
五、净利润	37,472	34,895	34,639	32,277
持续经营净利润	37,472	34,895	34,639	32,277
归属于:				
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6,799	34,738	34,639	32,277
少数股东损益	673	157	-	-
六、每股收益 (元)				

	合并	口径	母公司	 引口径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72	0.68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2	0.68	-	-
七、其他综合收益税后 净额	7,625	(6,167)	5,946	(4,69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 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 额	7,710	(6,167)	5,946	(4,690)
(一)以后会计期间满 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 类至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项目(以扣除所得 税影响后的净额列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不适用	(4,503)	不适用	(4,6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	5,330	不适用	5,705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减值准 备	280	不适用	222	不适用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80	(1,656)	-	-
-其他	-	(8)	-	-
(二)以后会计期间不 会重分类至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项目(以扣 除所得税影响后的净 额列示)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权益工具公 允价值变动	20	不适用	20	不适用
-设定收益计划重新计 量变动	-	-	(1)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 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45,097	28,728	40,585	27,587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 合收益	44,509	28,571	40,585	27,587

	合并	口径	母公司口径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 合收益	588	157	-	-	

3、现金流量表

单位: 百万元

	合并	 口径	母公司	母公司口径		
	2018年1-9	2017年1-9	2018年1-9	2017年1-9		
	月	月	月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41,709	24,312	41,413	24,471		
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1,052	2,624	-	3,010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10,866	32,077	12,547	27,8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不适用	24,020	不适用	23,9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53,679	168,977	53,679	168,977		
金融资产投资净减少额	136,566	不适用	138,254	不适用		
应收款项类投资净减少额	不适用	453,180	不适用	447,51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81,980	38,550	82,000	38,5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0,766	-	26,898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956	333	956	333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158,345	1	148,977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7,546	209,103	207,017	200,1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金	35,576	2,329	23,909	4,1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9,041	955,505	735,650	938,864		
存放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224)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342,963)	(326,259)	(345,256)	(306,124)		
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30,628)	(128,819)	(30,491)	(126,414)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3,315)	-	(15,1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61,426)	(46,925)	(61,522)	(46,986)		
吸收存款净减少额	-	(311,324)	-	(331,78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8,019)	(79,957)	(74,187)	(76,9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 现金	(17,376)	(18,461)	(15,978)	(17,0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818)	(20,913)	(23,083)	(20,5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金	(37,579)	(24,073)	(20,822)	(19,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809)	(960,046)	(571,563)	(960,649)		

		口径	母公司	 引口径
	2018年1-9	2017年1-9	2018年1-9	2017年1-9
	月	月	月	月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 流量净额	177,232	(4,541)	164,087	(21,7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取得的现金	486,435	848,459	486,408	841,8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6	138	15	12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所收 到的现金	142	50	142	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723	848,647	486,565	841,8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5,531)	(943,222)	(710,538)	(936,455)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所支 付的现金	(2,364)	(3,611)	(1,975)	(3,404)
取得联营及合营企业支付的现金	(1,839)	(1,402)	(1,838)	(1,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734)	(948,235)	(714,351)	(941,259)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11)	(99,588)	(227,786)	(99,3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务凭证收到的现金	711,557	628,737	711,557	625,7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1,557	628,737	711,557	625,718
偿还债务凭证支付的现金	(722,970)	(562,497)	(723,014)	(560,630)
偿付债务凭证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30)	(13,187)	(17,309)	(12,928)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12,921)	(10,672)	(12,772)	(10,5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3,521)	(586,356)	(753,095)	(584,079)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41,964)	42,381	(41,538)	41,6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影响	6,257	(4,750)	2,118	(1,7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91,486)	(66,498)	(103,119)	(81,3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915	385,356	273,921	343,1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429	318,858	170,802	261,877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集团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公

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2015年3月31日,本集团通过发起设立的方式成立了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并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四、按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15 年年度财务报告、 2016年年度财务报告和 2017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和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香港审计准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标准 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18 年 1-6 月的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香港审计准则审阅。

本行近三年及一期分别根据境内外会计准则计算的净利润和净资产无差异。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集团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元)	
	净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	稀释
2018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6.92	0.53	0.53
1-6月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	6.88	0.52	0.52
2017/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11.67	0.84	0.84
2017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	11.62	0.84	0.84
2016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12.58	0.85	0.85

	- A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元)	
	净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	稀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	12.57	0.85	0.85
2015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14.55	0.88	0.88
201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	14.46	0.87	0.87

本集团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租金收入	25	79	74	68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净(损失)/ 收入	17	(9)	63	9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净 收益	8	30	8	2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转回收益	114	145	60	92
政府补助(1)	37	200	74	87
其他净损益	(7)	(161)	(174)	7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4	284	105	359
减:以上各项对所得税的影响额	(49)	(107)	(77)	(90)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影响净额	145	177	28	269
其中: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 非经常性损益	145	177	28	265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 性损益	-	-	-	4

注:(1)政府补助主要为本集团自各级地方政府机关收到的奖励补贴和返还扶持资金等,此类政府补助项目主要与收益相关。

本集团报告期内的主要监管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标准 值	2018年 半年末	2017 年 年末	2016 年 年末	2015年 年末	
根据《商业银行	资本充足率(%)	≥10.5	11.34	11.65	11.98	11.87	

⁽²⁾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资本管 一级资本充足 理办法 率(%)	≥8.5	9.36	9.34	9.65	9.17
(试核心一级资本行)》充足率(%)	≥7.5	8.53	8.49	8.64	9.12
流动性比率(%)					
其中:人民币	≥25	46.61	45.29	40.98	42.48
外币	≥25	60.98	84.11	63.37	89.27
流动性覆盖率(%)	≥100	110.96	97.98	91.12	87.78
存贷款比例(本外币) (%)	-	-	-	-	75.63
不良贷款比率(%)	≤5	1.80	1.68	1.69	1.43
拨备覆盖率(%)	≥150	151.19	169.44	155.50	167.81
贷款拨备率(%)	-	2.72	2.84	2.62	2.39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	≤10	2.29	2.25	2.71	2.48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	≤50	16.17	16.88	16.40	14.60
正常贷 正常类贷款迁 款迁徙 徙率	-	1.89	1.96	2.09	2.67
率(%) 关注类贷款迁 徙率	-	40.45	35.16	28.94	31.77
不 良 贷 次级类贷款迁 款 迁 徙 徙率	-	26.67	46.05	55.37	59.66
率(%) 可疑类贷款迁 徙率	-	17.06	32.05	43.67	41.39
成本收入比(%)	-	26.66	29.92	27.55	27.85
资产负债率(%)	-	92.70	92.74	93.52	93.76

注:(1)以上数据均按中国银行业监管口径计算,除流动性比例指标为本行口径外,其他指标均为本集团口径

- (2) 不良贷款比率=不良贷款余额÷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100%;
- (3) 拨备覆盖率=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不良贷款余额×100%;
- (4) 贷款拨备率=贷款减值准备余额÷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100%;
- (5)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单一最大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100%;
- (6) 最大十家单一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合计余额-资本净额×100%;
- (7) 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100%
- (8)根据 2018年7月1日起施行《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8年第3号),流动性覆盖率的最低监管标准为不低于100%,商业银行的流动性覆盖率应当在2018年底前达到100%;在2018年7月1日前,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监会令2015年第9号),商业银行的流动性覆盖率应当在2018年底前达到100%。在过渡期内,应当在2015年底、2016年底及2017年底前分别达到70%、80%、9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分析

一、资产负债分析

(一) 资产结构分析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总资产分别为 58,074.44 亿元、56,776.91 亿元、59,310.50 亿元和 51,222.92 亿元,2018 年 6 月 30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升 2.29%,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分别增长 15.79%和 23.76%。本集团着眼于长远发展,提出"降增速、提转速、调结构",在 2017 年成为首家主动"缩表"的商业银行,有效控制了本集团总资产规模。本集团总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6月	目 30 日	2017年12	月 31 日	2016年12	月 31 日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1)	3,379,294	58.19	3,196,887	56.31	2,877,927	48.52	2,528,780	49.3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 及垫款减值准备	(91,973)	(1.58)	(90,903)	(1.60)	(75,543)	(1.27)	(60,497)	(1.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值	3,287,321	56.61	3,105,984	54.71	2,802,384	47.25	2,468,283	48.19
金融资产投资总额(2)	1,463,487	25.20	-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投资减值准备	(3,249)	(0.06)	-	-	-	-	-	-
金融资产投资净额	1,460,238	25.14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3,066	0.05	2,341	0.04	1,111	0.02	976	0.02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531,118	9.35	1,035,728	17.46	1,112,207	21.71
证券基金及权益工具投资(3)	-	-	916,521	16.14	818,053	13.79	580,896	11.34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1,826	8.99	568,300	10.01	553,328	9.33	511,189	9.98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净值	292,377	5.03	296,419	5.22	375,849	6.34	199,579	3.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3,551	1.09	54,626	0.96	170,804	2.88	138,561	2.71
其他(4)	179,065	3.09	202,382	3.57	173,793	2.93	110,601	2.16
资产合计	5,807,444	100.00	5,677,691	100.00	5,931,050	100.00	5,122,292	100.00

- 注:(1)本章以下讨论以扣除减值准备之前的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为基础,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客户贷款及垫款为扣除贷款减值准备后的净额。
- (2)包括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
- (3)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
- (4)包括贵金属、衍生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商誉、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其他资产。

1、客户贷款及垫款

本集团资产大部分是客户贷款及垫款。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占本集团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6.61%、54.71%、47.25%和 48.19%。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为 32,873.21 亿元,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5.84%。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分别为 33,792.94 亿元、31,968.87 亿元、28,779.27 亿元和 25,287.80 亿元,2018 年 6 月 30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分别 增长 5.71%、11.08%、13.81%和 15.58%。

(1)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及垫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及垫款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6	月 30 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公司贷款	1,889,485	55.91	1,857,847	58.11	1,846,274	64.15	1,767,422	69.89	
贴现贷款	194,190	5.75	107,456	3.36	75,047	2.61	92,745	3.67	
个人贷款	1,295,619	38.34	1,231,584	38.52	956,606	33.24	668,613	26.44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计	3,379,294	100.00	3,196,887	100.00	2,877,927	100.00	2,528,780	100.00	

① 公司贷款

截至 2018年6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公司贷款余额分别为 18,894.85 亿元、18,578.47 亿元、18,462.74 亿元和 17,674.22 亿元,同比上年末分别增长 1.70%、0.63%、4.46%和12.91%。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公司贷款余额占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5.91%、58.11%、64.15%和 69.89%。本集团公司贷款保持平稳增长,但占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本集团公司贷款按行业划分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6	月 30 日	2017年12	月31日	2016年12	月31日 2015年1		12月31日	
行业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制造业	311,861	16.51	324,029	17.44	385,822	20.90	414,273	23.4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8,687	8.40	152,851	8.23	161,976	8.77	147,535	8.3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74,213	3.93	70,523	3.80	60,046	3.25	54,704	3.10	
批发和零售业	173,662	9.19	193,818	10.43	238,545	12.92	260,675	14.75	
房地产开发业	309,383	16.37	333,055	17.93	293,429	15.89	254,892	14.4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7,946	10.48	179,441	9.66	148,476	8.04	127,435	7.21	
租赁和商业服务	249,814	13.22	221,786	11.94	180,124	9.76	147,798	8.36	
建筑业	79,579	4.21	77,878	4.19	90,666	4.91	102,532	5.80	
公共及社会机构	15,685	0.83	18,566	1.00	19,846	1.07	20,835	1.18	
其他客户	318,655	16.86	285,900	15.38	267,344	14.49	236,743	13.39	
公司贷款总计	1,889,485	100.00	1,857,847	100.00	1,846,274	100.00	1,767,422	100.00	

本集团公司贷款投放主要集中在: (i)制造业、(ii)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iii)批发和零售业、(iv)房地产开发业、(v)租赁和商业服务、(vi)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公司贷款发放最多的前六大行业的贷款总额占公司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4.17%、75.63%、76.28%和 76.53%,主要行业贷款占比基本保持稳定。

② 个人贷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个人贷款按产品类型划分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	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项目 占比 金额 (%) 金额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住房抵押贷款	566,456	43.72	505,305	41.03	433,210	45.29	268,926	40.22	
经营贷款	174,128	13.44	166,015	13.48	111,949	11.70	105,770	15.82	
信用卡贷款	327,108	25.25	333,719	27.10	237,712	24.85	175,801	26.29	
其他	227,927	17.59	226,545	18.39	173,735	18.16	118,116	17.67	
个人贷款总计	1,295,619	100.00	1,231,584	100.00	956,606	100.00	668,613	100.00	

近年来,本集团日益重视拓展零售银行业务,个人贷款规模持续增长。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个人贷款总额为12,956.19亿元,较2017年12月31日增长5.20%。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个人贷款总额分别为12,315.84亿元、9,566.06亿元和6,686.13亿元,同比分别增长28.75%、43.07%和20.57%。本集团个人贷款的高速增长主要是由于加大个人贷款的产品创新和营销力度,有效地支持住房抵押、信用卡、金融资产抵押贷款以及个人网络信用消费贷款等各项贷款需求。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住房抵押贷款总额为 5,664.56 亿元,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2.10%。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住房抵押贷款总额分别为 5,053.05 亿元、4,332.10 亿元和 2,689.26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6.64%、61.09%和 15.86%。本集团顺应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在加强风险管理的前提下实现了住房抵押贷款的健康快速增长。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经营贷款总额为 1,741.28 亿元,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4.89%。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经营贷款总额分别为 1,660.15 亿元、1,119.49 亿元和 1,057.70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48.30%、增长 5.84%和小幅下降 2.90%。本集团通过集群化客户营销方式、标准化产品体系建设稳步开展中小企业融资业务。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信用卡贷款总额为 3,271.08 亿元,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1.98%。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信用卡贷款总额分别为 3,337.19 亿元、2,377.12 亿元和 1,758.01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40.39%、35.22%和 39.38%。本集团推动产品创新,

优化客户结构,保证了信用卡贷款业务的健康稳健发展。

③ 票据贴现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票据贴现总额为 1,941.90 亿元,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80.7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票据贴现总额分别为 1,074.56 亿元、750.47 亿元和 927.45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43.18%、下降 19.08%和增长 36.30%。近年来,本集团票据贴现总额变动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根据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利率市场和自身情况,及时调整票据贴现业务发展策略。

(2) 按地域类型划分的贷款及垫款分布情况

本集团根据贷款经办行的地理位置对贷款进行区域划分。除总行外,借款人的地理位置与贷款经办行的地理位置通常有较高的关联度,总行在全国范围内为某些关键借款人办理和管理贷款。按照地理区域划分的本集团贷款组合分布情况如下: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区域 占比 占比 占比 金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金额 (%) (%) (%) 长江三角洲 765,311 22.65 691,183 21.62 634,919 22.06 553,616 21.89 环渤海地区(1) 972,672 28.78 967,864 30.29 771,415 26.80 680,886 26.93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536,259 15.87 493,118 15.42 477,683 16.60 396,853 15.69 中部地区 446,455 13.21 421,810 13.19 374,358 13.01 348,882 13.80 西部地区 409,192 12.11 389,152 12.17 379,192 13.18 340,226 13.45 东北地区 74,836 2.21 67,609 2.11 70,967 68,949 2.73 2.47

166,151

3,196,887

5.20

100.00

169,393

2,877,927

5.89

100.00

139,368

2,528,780

5.51

100.00

单位: 百万元

注:(1)包括总部。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计

174,569

3,379,294

5.17

100.00

中国境外

本集团重视我国东部沿海地区,如环渤海地区、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的业务发展。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上述区域的贷款额占本集团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7.30%、67.33%、65.46%和 64.51%。从增量角度,2018 年 6 月 30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量较大的三个区域为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与中部地区,分别达到 741.28 亿元、431.41 亿元和 246.45 亿元,上述三地区的贷款总额增速分别为 10.72%、8.75%和 5.84%。

(3)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贷款组合按担保类型划分的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1 Et 17476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	月 31 日	2015年12月31日		
担保方式	金額	占比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贷款	695,560	20.58	708,164	22.15	548,123	19.05	492,822	19.49	
保证贷款	523,691	15.49	513,823	16.07	506,536	17.60	493,095	19.50	
抵押贷款	1,589,888	47.05	1,510,366	47.24	1,417,736	49.26	1,169,587	46.25	
质押贷款	375,965	11.13	357,078	11.17	330,485	11.48	280,531	11.09	
小计	3,185,104	94.25	3,089,431	96.64	2,802,880	97.39	2,436,035	96.33	
贴现贷款	194,190	5.75	107,456	3.36	75,047	2.61	92,745	3.67	
客户贷款及垫 款总计	3,379,294	100.00	3,196,887	100.00	2,877,927	100.00	2,528,780	100.00	

本集团贷款担保结构基本保持稳定,风险缓释能力加强。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担保物贷款(包括质押贷款和抵押贷款)占本集团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8.17%、58.41%、60.74%和 57.34%。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信用贷款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0.58%、22.15%、19.05% 和 19.49%。2015 年以来信用贷款占比保持稳定,本集团主要针对信用等级较高、抗风险能力较强的优质客户和优质项目提供信用贷款。

(4) 贷款客户集中度

根据我国银行业相关监管规定,本集团对任何单一借款人发放贷款不得超过本集团资本净额的 10%,对前十大借款人发放的贷款总额不得超过本集团资本净额的 50%。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单一最大客户贷款占监管资本比例为 2.29%,本集团前十名客户贷款总额占监管资本比例为 16.17%,符合有关借款人

集中度的适用监管要求。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最大十家单一借款人的贷款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行业	金额	占贷款总额	占监管资本百
			百分比(%)	分比(%)
借款人 A	房地产业	11,527.93	0.34	2.29
借款人 B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 织	11,296.82	0.33	2.25
借款人C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务业	10,000.00	0.30	1.99
借款人 D	住宿和餐营业	9,027.74	0.27	1.79
借款人E	制造业	7.266.31	0.21	1.44
借款人 F	房地产业	6.800.00	0.20	1.35
借款人 G	其他	6,692.67	0.20	1.33
借款人 H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424.30	0.19	1.28
借款人I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291.79	0.19	1.25
借款人J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031.18	0.18	1.20
	总计	81,358.74	2.41	16.17

(5) 贷款到期情况分析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根据相关剩余到期还款日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 百万元

币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	2016年12月31	2015年12月31
项目		日	日	日
即期偿还(1)	10,159	12,973	15,529	19,429
3个月内	531,658	495,684	532,820	504,373
3个月至1年	850,017	769,740	919,444	892,359
1至5年	878,579	862,643	588,000	602,310
5年以上	982,676	919,143	706,599	418,369
无期限 ⁽²⁾	34,232	45,801	39,992	31,443
贷款净额总 计	3,287,321	3,105,984	2,802,384	2,468,283

- 注:(1)逾期1个月内的未减值的贷款和垫款归入"即期偿还"类别。
- (2) "无期限"类别包括所有已减值的贷款和垫款,以及已逾期超过1个月贷款。

2、客户贷款及垫款的质量

本集团通过贷款分类制度来衡量和监控贷款质量。本集团根据贷款五级分类制度对贷款进行分类,该分类制度符合中国银保监会所颁布的相关指引。

(1) 按照五级分类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本集团根据中国银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衡量及管理信贷资产的 质量。《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中国商业银行将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 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

按照贷款风险程度,本集团将贷款划进一步分为五个级次和八个级别。不良 类贷款划分主要依据债项的各项风险特征,同时综合考虑借款人经营和资信等情况,判断授信业务能够按期足额归还的可能性,实施充分、完整地划分。本集团 贷款五个级次和八个级别的具体分类标准如下:

风险分类名 称	八级级别 名称	分类标准
工学来	正常类	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有足够证据表明信贷资产本息能按时足额偿还
正常类	正常类-	借款人还款能力较好,没有足够理由怀疑信贷资产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类	关注类	尽管借款人在有关方面包括还款能力、还款意愿、担保能力、非财务因素等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预计信贷资产本息到期后的较短时间内能够被足额偿还
	关注类-	在关注类的基础上,预计通过减少投资、处置非核心资产、从他 行再融资等其他手段能够足额收回信贷资产本息
次级类	次级类+	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虽然出现明显问题,但尚能维持正常经营或经营逐步恢复正常,信贷资产经重组后借款人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能按期偿还贷款本息,还款意愿良好,在观察期后可考虑上调级次
	次级类	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 足额偿还债务,信贷资产通过执行担保或动用其他还款来源后, 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	可疑类	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债务,信贷资产即使执行担保或动用其他还 款来源,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	损失类	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本集团贷款按五级分类划分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6	月 30 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正常类	3,232,762	95.66	3,074,855	96.18	2,753,128	95.66	2,402,338	95.00
关注类	85,667	2.54	68,384	2.14	76,219	2.65	90,392	3.57
次级类	31,547	0.93	21,931	0.68	20,267	0.70	20,876	0.83
可疑类	27,093	0.80	25,157	0.79	18,021	0.63	11,238	0.44
损失类	2,225	0.07	6,560	0.21	10,292	0.36	3,936	0.16
贷款总计	3,379,294	100.00	3,196,887	100.00	2,877,927	100.00	2,528,780	100.00
正常贷款总额(1)	3,318,429	98.20	3,143,239	98.32	2,829,347	98.31	2,492,730	98.57
不良贷款总额	60,865	1.80	53,648	1.68	48,580	1.69	36,050	1.43

注:(1)正常贷款包括正常类贷款和关注类贷款。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监管分类标准确认的不良贷款余额分别为 608.65 亿元、536.48 亿元、485.80 亿元和 360.50 亿元,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1.80%、1.68%、1.69%和 1.43%。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持续上升,一是因为经济增长放缓,企业普遍面临较大经营压力,风险向多个行业、领域蔓延,信用风险加剧;二是经济结构调整政策加速了企业信用风险的暴露等,形成较多不良贷款;三是本集团严格不良贷款认定,对于逾期90天以上贷款降级不良;四是部分企业杠杆率居高不下,融资成本上升,负担加大;五是国内环保政策升级,部分环保未达标企业关停,刺激部分原材料价格上涨,对下游行业形成压力。本集团努力改善贷款质量,进一步加大了对不良贷款的处置力度,通过清收和核销等手段,逐步消化不良贷款。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及2015年核销贷款金额分别为305.96亿元、353.01、309.52亿元和262.39亿元,核销金额逐年增加。本集团主动调整信贷资产结构、采取针对性的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提高贷款质量。

本集团五级分类各类别贷款占贷款总额比例与 A 股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

项目	银行名称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正常类	A 银行	94.91	94.60	94.15	94.40	

项目	银行名称	2018年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112717 石柳	30 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B 银行	94.73	94.57	94.29	95.56
	C银行	93.63	93.64	94.12	94.27
	D 银行	94.56	94.23	94.57	94.71
	E银行	97.07	96.79	96.04	95.71
	F银行	96.08	96.10	95.75	96.19
	G 银行	96.14	95.44	94.62	94.00
	H 银行	95.66	96.18	95.66	95.00
	A 股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平均	95.35	95.19	94.90	94.98
	A 银行	3.41	3.70	4.11	4.15
	B 银行	3.21	3.29	3.82	2.88
	C银行	4.60	4.60	4.20	4.21
	D银行	3.72	4.06	3.75	3.69
	E银行	1.50	1.60	2.09	2.61
关注类	F银行	2.33	2.31	2.59	2.35
	G 银行	2.35	2.97	3.78	4.39
	H银行	2.54	2.14	2.65	3.57
	A 股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平均	2.96	3.08	3.37	3.48
	A 银行	0.51	0.73	0.94	0.65
	B银行	0.84	0.81	0.75	0.88
	C银行	0.77	0.73	0.64	0.57
	D银行	0.66	0.61	0.55	1.01
	E银行	0.27	0.48	0.75	1.11
次级类	F银行	0.81	0.72	0.84	0.64
	G银行	0.65	0.50	0.63	0.73
	H银行	0.93	0.68	0.70	0.83
	A 股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平均	0.68	0.66	0.72	0.80
可疑类	A 银行	0.34	0.20	0.30	0.18
り処欠	B银行	0.65	0.84	0.57	0.42

16 H	组织分粉	2018年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项目 	银行名称	30 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C 银行	0.60	0.63	0.76	0.62
	D银行	0.72	0.76	0.78	0.42
	E银行	0.77	0.61	0.68	0.39
	F银行	0.48	0.49	0.58	0.54
	G 银行	0.51	0.68	0.78	0.70
	H 银行	0.80	0.79	0.63	0.44
	A 股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平均	0.61	0.63	0.64	0.46
	A 银行	0.83	0.77	0.50	0.62
	B银行	0.57	0.49	0.57	0.25
	C银行	0.40	0.40	0.28	0.33
	D 银行	0.34	0.34	0.35	0.18
te d W	E银行	0.39	0.52	0.45	0.18
损失类	F银行	0.30	0.38	0.23	0.29
	G 银行	0.35	0.40	0.18	0.18
	H 银行	0.07	0.21	0.36	0.16
	A 股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平均	0.41	0.44	0.36	0.27

数据来源: Wind资讯

报告期内,本集团各类贷款占比与可比同业不存在显著差异。

本集团持续加强贷款分类集中化管理,不断完善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体制,在坚持"贷款回收的安全性"这一核心标准基础上,充分考虑影响信贷资产质量的各项因素,针对不同级别贷款采取不同风险管理措施。本集团执行的贷款风险分类认定流程依次为业务部门执行贷后检查、分行授信主办部门提出初步意见、分行信贷管理部门初步认定、分行风险总监审定和总行最终认定。本集团对风险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贷款实施动态分类调整,具体管理措施包括:一是进一步修订完善风险分类和拨备管理制度,优化管理流程;二是加强系统自动降级管理,并依据预警、审计和检查结果,及时下调资产风险分类级次,提高准确性;三是推动系统化、统一的风险分类和拨备计提管理,借助新会计准则的实施,与财务会计部及有关业务部门研讨,扩充拨备计提范围,提高计提比例,增强资产

的风险抵御能力。本集团不良贷款划分充分、完整,信贷风险管理较为审慎。

(2) 贷款迁徙情况

招生加力	本行贷款五级分类迁徙情况列示如下:
1以口 5月7月,	- 42.1 贝 承 1.级 7. 矢 1 16 16 7.217 91 1 : :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	2016年12月31	2015年12月 31日
正常类迁徙率(%)	1.89	1.96	2.09	2.67
关注类迁徙率(%)	40.45	35.16	28.94	31.77
次级类迁徙率(%)	26.67	46.05	55.37	59.66
可疑类迁徙率(%)	17.06	32.05	43.67	41.39
正常贷款迁徙至不良 贷款迁徙率(%)	1.19	1.45	1.58	1.48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正常贷款迁徙至不良贷款的迁徙率分别为 1.19%、1.45%、1.58%和 1.48%, 2015 年至 2016 年呈现上升的趋势, 主要原因是由于经济处于下行周期, 受多重因素叠加影响,借款人违约概率加大,导致从正常迁徙到不良的贷款增加。2017 年及 2018 年上半年本集团加大核销处置力度,资产质量出现转好迹象,从正常类迁徙到不良类的贷款减少。

(3)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良贷款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			2016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占比 (%)	不良 率 ⁽¹⁾ (%)	金额	占 比 (%)	不良 率 ⁽¹⁾ (%)	金额	占 比 (%)	不良 率 ⁽¹⁾ (%)	金额	占 比 (%)	不良 率 ⁽¹⁾ (%)	
公司贷款	50,537	83.03	2.67	42,213	78.68	2.27	37,926	78.07	2.05	28,008	77.69	1.59	
个人贷款	10,328	16.97	0.80	11,419	21.29	0.93	10,621	21.86	1.11	8,022	22.25	1.20	
票据贴现	-	-	-	16	0.03	0.01	33	0.07	0.04	20	0.06	0.02	
不良贷款总计	60,865	100.00	1.80	53,648	100.00	1.68	48,580	100.00	1.69	36,050	100.00	1.43	

注:(1)按照每类不良贷款除以该类贷款总额计算。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公司类不良贷款的总额为 505.37 亿元、422.13 亿元、379.26

亿元和 280.08 亿元,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2.67%、2.27%、2.05%和 1.59%。截至 2018年6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 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个人不良贷款余额为 103.28 亿元、114.19 亿元、106.21 亿元和 80.22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0.80%、0.93%、1.11%和 1.20%。报告期内公司不良贷款持续增加,一是由于部分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受产能过剩、市场需求不足等多重因素影响,行业内竞争加剧、盈利下降,出现信用风险;二是由于房地产市场出现分化,房地产开发贷款、建筑业贷款风险有所上升。

(4) 按行业划分的公司类不良贷款的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公司类不良贷款按行业划分的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 年	F6月30	日	2017	年12月3	81 日	2016年	三12月3	81 日	2015	年12月3	81 日
行业	金额	占比 (%)	不良率(%)									
制造业	20,642	40.85	6.62	16,843	39.90	5.20	14,506	38.25	3.76	10,329	36.88	2.4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27	2.63	0.84	771	1.83	0.50	809	2.13	0.50	275	0.98	0.19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 应业	818	1.62	1.10	683	1.62	0.97	621	1.64	1.03	119	0.42	0.22
批发和零售业	12,965	25.65	7.47	10,680	25.30	5.51	12,425	32.76	5.21	12,136	43.33	4.66
房地产开发业	1,884	3.73	0.61	855	2.03	0.26	147	0.39	0.05	249	0.89	0.10
租赁和商业服务	2,436	4.82	0.98	1,421	3.37	0.64	226	0.60	0.13	54	0.19	0.0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 业	390	0.77	0.20	432	1.02	0.24	195	0.51	0.13	192	0.69	0.15
建筑业	1,412	2.79	1.77	2,063	4.89	2.65	1,610	4.25	1.78	1,944	6.94	1.90
其他客户	8,663	17.14	2.72	8,465	20.04	2.96	7,387	19.47	2.76	2,710	9.68	1.15
公司类不良贷款总计	50,537	100.00	2.67	42,213	100.00	2.27	37,926	100.00	2.05	28,008	100.00	1.59

注:(1)不良率按照每类不良贷款除以该类贷款总额计算。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良贷款集中在制造业以及批发和零售业,占公司类不良贷款总额比例分别为 66.50%、65.20%、71.01%和 80.21%。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上述两行业不良贷款余额比 2017 年末分别增加 37.99 亿元和 22.85 亿元,不

良贷款率比上年末分别上升 1.42 个百分点和 1.96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率增加的 主要原因是,上述两行业均为亲周期性行业,在经济下行期,实体经济和与其相 关的上下游流通环节抗风险能力弱,信用风险加剧,不良贷款有所增多,同时两 行业贷款余额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行业不良贷款率出现上升。

(5) 按地理区域划分的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良贷款按地理区域划分的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	6月30	0 日	2017 5	F12月	31日	2016 \$	F12月	31 日	2015 4	F12月	31日
区域	金额	占 比 (%)	不 良 率 (%)	金额	占出 (%)	不良率(%)	金额	占出 %	不良率(%)	金额	占出 %	不良率(%)
长江三角洲	8,784	14.43	1.15	9,672	18.03	1.40	8,002	16.47	1.26	8,838	24.52	1.60
环渤海地区	15,597	25.63	1.60	15,225	28.38	1.57	13,321	27.42	1.73	8,869	24.60	1.30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10,697	17.58	1.99	6,029	11.24	1.22	6,564	13.51	1.37	7,685	21.32	1.94
中部地区	10,141	16.66	2.27	10,705	19.95	2.54	10,312	21.23	2.75	5,212	14.46	1.49
西部地区	9,856	16.19	2.41	7,809	14.56	2.01	7,121	14.66	1.88	2,668	7.40	0.78
东北地区	4,889	8.03	6.53	2,271	4.23	3.36	1,953	4.02	2.75	1,753	4.86	2.54
中国境外	901	1.48	0.52	1,937	3.61	1.17	1,307	2.69	0.77	1,025	2.84	0.74
不良贷款总计	60,865	100.00	1.80	53,648	100.00	1.68	48,580	100.00	1.69	36,050	100.00	1.43

注:(1)不良率按照每类不良贷款除以该类贷款总额计算。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环渤海地区、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和中部地区,占不良贷款总额比例为 59.87%;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环渤海地区、中部地区和长江三角洲,占不良贷款总额比例为 66.36%;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长江三角洲、环渤海和中部地区,占不良贷款总额比例为 65.1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良贷款集中在长江三角洲地区、环渤海地区和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地区,占不良贷款总额比例为 70.44%。

2016年至2017年,从不良贷款增量看,环渤海地区增加最多,为19.04亿元,但不良贷款率下降0.15个百分点;其次是长三角地区增加16.70亿元,不良贷款率上升0.14个百分点;两地区不良贷款增量占全部不良贷款增量的70.52%。

不良贷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和运输成本急升,对环渤海地区、长三角等地区的实体经济形成一定压力;二是沿海及经济发达地区的不良贷款经过积极处置,存量不良逐步化解,但产能过剩行业结构调整压力仍存,部分地区债务风险集中爆发;三是中西部等内陆地区不良暴露仍持续增加。2018年上半年,从不良贷款增量看,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增加最多,为46.68亿元,不良贷款率上升0.77个百分点;其次是东北地区增加26.18亿元,不良贷款率上升3.17个百分点;两地区不良贷款增量占全部不良贷款增量的100.96%。不良贷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沿海及经济发达地区的不良贷款经过积极处置,存量不良逐步化解,但产能过剩行业结构调整压力仍存,部分地区债务风险集中爆发;二是内陆地区,特别是东北地区及西部地区的不良暴露仍有所增加。

(6) 贷款逾期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逾期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6月	30 日	2017年12	月31日	2016年12	2月31日 2015年12月3		
项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		(%)		(%)	312.47	(%)
即期贷款	3,287,503	97.28	3,105,363	97.14	2,784,174	96.74	2,453,880	97.04
贷款逾期(1)								
1-90 天	34,626	1.03	32,842	1.03	36,042	1.25	36,998	1.46
91-180天	15,239	0.45	13,207	0.41	10,806	0.38	9,794	0.39
181 天以上	41,926	1.24	45,475	1.42	46,905	1.63	28,108	1.11
小计	91,791	2.72	91,524	2.86	93,753	3.26	74,900	2.96
客户贷款总计	3,379,294	100.00	3,196,887	100.00	2,877,927	100.00	2,528,780	100.00
逾期 91 天以上的贷款	57,165	1.69	58,682	1.84	57,711	2.01	37,902	1.50
重组贷款(2)	23,123	0.68	23,245	0.73	17,234	0.60	11,405	0.45

- 注:(1)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或以上的贷款。
- (2) 重组贷款是指原已逾期或降级但对金额、期限等条件重新组织安排的贷款。

本集团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的比例与 A 股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百万元, %

				' -	_ ,
银行名称	166日	2018年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1 银行名称	项目	30 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かん かん	-Æ H	2018年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银行名称	项目	30 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逾期90天以 上贷款	38,518	41,456	40,532	34,025
A银行	不良贷款余 额	30,992	28,997	25,702	17,645
	逾期 90 天以 上贷款与不 良贷款比例	124.28	142.97	157.70	192.83
	逾期90天以 上贷款	61,437	59,249	62,896	45,368
B银行	不良贷款余 额	68,991	68,519	52,178	35,054
	逾期 90 天以 上贷款与不 良贷款比例	89.05	86.47	120.54	129.42
C 银行	逾期90天以 上贷款	54,069	46,966	45,826	32,533
	不良贷款余 额	27,206	24,597	20,348	16,297
	逾期 90 天以 上贷款与不 良贷款比例	198.74	184.20	225.21	199.63
	逾期90天以 上贷款	67,408	65,062	62,721	48,692
D银行	不良贷款余 额	52,656	47,889	41,435	32,821
	逾期 90 天以 上贷款与不 良贷款比例	128.02	135.86	151.37	148.36
	逾期90天以 上贷款	44,523	45,679	47,873	44,972
E银行	不良贷款余 额	55,382	57,393	61,121	47,410
	逾期 90 天以 上贷款与不 良贷款比例	80.39	79.59	78.32	94.86
	逾期90天以 上贷款	32,640	24,782	27,075	26,975
F银行	不良贷款余 额	42,619	38,654	34,416	25,983
	逾期 90 天以 上贷款与不 良贷款比例	76.59	64.11	78.67	103.82

银行名称	项目	2018年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A) (A) (A) (A)	7.5	30 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逾期90天以	30,343	33,494	35,715	35,172	
	上贷款	30,343	33,474	33,713	33,172	
	不良贷款余	22.700	22.202	29.702	24 275	
G银行	额	33,790	32,392	28,702	24,375	
	逾期 90 天以					
	上贷款与不	89.80	103.40	124.43	144.30	
	良贷款比例					
	逾期90天以	57.165	59.692	57.711	27,002	
	上贷款	57,165	58,682	57,711	37,902	
	不良贷款余	60.965	53,648	10 500	36,050	
H 银行	额	60,865	33,048	48,580	30,030	
	逾期 90 天以					
	上贷款与不	93.92	109.38	118.80	105.14	
	良贷款比例					
A 股上市股						
份制商业银						
行逾期 90 天		110 10	112.25	121 00	120.00	
以上贷款与	-	110.10	113.25	131.88	139.80	
不良贷款比						
例平均						

数据来源: Wind资讯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分别为 93.92%、109.38%、118.80%和 105.14%,A 股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均值分别为 110.10%、113.25%、131.88%和 139.80%。与 A 股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相比,本集团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的比例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本集团综合考虑贷款逾期情况、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还款意愿、还款记录、担保情况、授信项目盈利能力等因素进行信贷资产的风险分类。2015 年至2017 年本集团逾期 90 天以上且未划分为不良贷款的主要为低风险公司授信业务,包括存单质押授信业务,全额保证金表内外授信业务,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符合总行规定的银行担保、银行承兑汇票、网上国债之外的国债、国家专项建设债券作为债务担保的授信业务等,以及个人住房贷款业务。2018 年上半年,本集团进一步严格不良贷款确认标准,主动将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纳入不良贷款。

(7) 不良贷款余额及不良贷款率变动的原因

近年来,我国宏观经济持续面临下行压力,经济结构调整和改革持续推进,部分行业和产业经营困难并出现信用违约,多种因素导致商业银行的不良贷款余额及不良率呈现上升趋势。但是,商业银行不良贷款整体仍处于较低水平,行业整体风险可控。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监管分类标准确认的不良贷款余额分别为 608.65 亿元、536.48 亿元、485.80 亿元和 360.50 亿元,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1.80%、1.68%、1.69%和1.43%。本集团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余额与A股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 %

银行名称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松打石柳	6月30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A银行	1.68	1.70	1.74	1.45	
B银行	2.06	2.14	1.89	1.56	
C银行	1.77	1.76	1.67	1.52	
D银行	1.72	1.71	1.68	1.60	
E银行	1.43	1.61	1.87	1.68	
F银行	1.59	1.59	1.65	1.46	
G银行	1.51	1.59	1.60	1.61	
H银行	1.80	1.68	1.69	1.43	
A 股上市股份制 商业银行平均	1.70	1.72	1.72	1.54	

单位: 百万元,%

银行名称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5 年末 至 2017 年 末年复合 增长率
A 银行	30,992	28,997	25,702	17,645	28.19
B 银行	68,991	68,519	52,178	35,054	39.81
C银行	27,206	25,497	20,348	16,297	25.08
D 银行	52,656	47,889	41,435	32,821	20.79
E银行	55,382	57,393	61,121	47,410	10.03
F银行	42,619	38,654	34,416	25,983	21.97
G银行	33,790	32,392	28,702	24,375	15.28
H银行	60,865	53,648	48,580	36,050	21.99
A 股上市股份制	46,563	44,123	39,060	29,454	22.39

商业银行平均

数据来源: Wind资讯

从 A 股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数据来看,本集团的不良贷款率及不良贷款余额处于合理水平。报告期内,银行业不良贷款余额及不良贷款率均呈持续上升趋势。本集团近年不良贷款余额及不良贷款率变化符合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整体趋势,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上升主要由于:一是因为经济增长放缓,企业普遍面临较大经营压力,风险向多个行业、领域蔓延,信用风险加剧;二是经济结构调整政策加速了企业信用风险的暴露等,形成较多不良贷款;三是本集团严格不良贷款认定,对于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降级不良;四是部分企业杠杆率居高不下,融资成本上升,负担加大;五是国内环保政策升级,部分环保未达标企业关停,刺激部分原材料价格上涨,对下游行业形成压力。报告期内,本集团努力改善贷款质量,加大对不良贷款的处置力度,通过清收和核销等手段,逐步消化不良贷款。经过积极处置和逐步化解,2017 年不良贷款余额增速放缓,不良率略有下降。

3、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准备

2015年至2017年,本集团每年定期对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情况进行评估。本集团以反映发放贷款及垫款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且其减少可以可靠计量的可观察数据为客观依据,判断和估计发放贷款及垫款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及其程度,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减值迹象包括特定债务人(或特定同类借款人)因财务状况恶化影响还款能力、逾期情况、担保人的财务状况、近期的抵质押物价值等。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贷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贷款进行组合评估。对于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迹象的贷款及垫款,本集团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同质性组合中,通过组合评估方式再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贷款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本集团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作为贷款减值的计提基础。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

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对在资产负债表日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发放贷款及垫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对发放贷款及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测试的方法包括预期损失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个人类贷款及没有发生明显减值迹象的公司类贷款适用预期损失模型法,发生明显减值迹象的公司类贷款适用预期损失模型法,发生明显减值迹象的公司类贷款适用预期损失模型法,发生明显减值迹象的公司类贷款适用预期损失模型法,发生明显减值迹象的公司类贷款适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

本集团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已发生损失模型计量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减值 准备调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的新损 失准备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 示的账面价值	重新计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式的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量	2018年1月1日	2018年6月30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的发放贷款及垫	90,903	6,995	97,898	91,973		
款减值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发	-	7	7	47		
放贷款及垫款减						
值准备						
总计	90,903	7,002	97,905	92,020		

(1) 贷款损失准备的信贷质量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贷款损失准备的信贷质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8年6月30	2017年12月31	2016年12月31	2015年12月31
沙 日	日	日	日	日
已减值	39,621	37,906	33,555	21,191
已逾期未减值	7,028	9,315	8,395	5,544
未逾期未减值	45,333	43,682	33,593	33,762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贷款损失准备 总计	91,973	90,903	75,543	60,497

根据本集团的信贷分类管理标准,"已减值"是指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不良贷款,"已逾期未减值"是指已经逾期但五级分类仍为正常类或关注类的贷款, "未逾期未减值"是指未逾期且五级分类未划入不良类的贷款。本集团"已逾期未减值"部分贷款主要为低风险公司授信业务以及个人住房贷款业务贷款,其划分情况均已经过审计师的确认,对"已逾期未减值"的判断谨慎合理。

近年来受经济环境影响,借款人资金回笼周期延长、融资难度加大、资金链紧张甚至断裂等因素使银行业逾期贷款常年保持增长趋势。随着部分地区和行业的风险逐渐释放,以及银行对存量逾期贷款的积极处置和逐步消化,2017年部分银行的逾期贷款出现下降,A股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逾期贷款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银行名称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 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5 年至 2017 年年复 合增长率
A 银行	59,006	60,265	60,625	57,427	2.44
B银行	91,847	89,532	82,194	59,185	22.99
C 银行	68,323	55,666	57,375	42,348	14.65
D银行	96,465	89,117	86,154	80,715	5.08
E银行	63,553	61,857	69,879	80,368	-12.27
F银行	56,748	38,602	44,638	48,797	-11.06
G 银行	51,032	49,975	51,540	61,833	-10.10
H银行	91,791	91,524	93,753	74,900	10.54
平均值	72,346	67,067	68,270	63,197	3.02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本集团 2015 年至 2017 年逾期贷款规模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0.54%,在 A 股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中处于偏高水平,但随着本集团对主动风险管控的强化,资产质量不断提升,存量逾期贷款经过积极处置正逐步得到化解,截至 2018 年上半年末,本集团逾期贷款占比较上年末下降 0.15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本集团逾期贷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並似	(%)	並似	(%)	立立代	(%)	並似	(%)
即期贷款	3,287,503	97.28	3,105,363	97.14	2,784,174	96.74	2,453,880	97.04
贷款逾期:								
1-90 天	34,626	1.03	32,842	1.03	36,042	1.25	36,998	1.46
91-180 天	15,239	0.45	13,207	0.41	10,806	0.38	9,794	0.39
181 天及以上	41,926	1.24	45,475	1.42	46,905	1.63	28,108	1.11
小计	91,791	2.72	91,524	2.86	93,753	3.26	74,900	2.96
客户贷款合计	3,379,294	100.00	3,196,887	100.00	2,877,927	100.00	2,528,780	100.00
逾期 91 天以上的贷款	57,165	1.69	58,682	1.84	57,711	2.01	37,902	1.50
重组贷款	23,123	0.68	23,245	0.73	17,234	0.60	11,405	0.45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逾期贷款余额为 917.91 亿元,较 2015 年末上升 22.55%,其中逾期 91 天以上贷款占贷款总额的比例为 1.69%,逾期 90 天以内,占贷款总额的比例为 1.03%。

报告期内 A 股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贷款总额按照"已减值"、"已逾期未减值"和"未逾期未减值"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银行名称	项目	2018年6月 30日	2017年12 月31日	2016年12 月31日	2015年12 月31日	2015 年至 2017 年年 复合增长 率
	已减值	1	28,997	25,702	17,645	28.19
A 银行	已逾期未减 值	1	31,977	36,821	40,151	-10.76
	未逾期未减 值	1	1,643,256	1,413,278	1,158,342	19.11
	已减值	-	68,519	52,178	35,054	39.81
B银行	已逾期未减 值	-	26,491	31,319	24,285	4.44
	未逾期未减 值	-	3,099,590	2,679,309	2,186,179	19.07
C银行	已减值	-	24,597	20,348	16,297	22.85

银行名称	项目	2018年6月 30日	2017年12 月31日	2016年12 月31日	2015年12 月31日	2015 年至 2017 年年 复合增长 率
	已逾期未减 值	-	31,667	37,268	26,116	10.12
	未逾期未减 值	-	1,337,318	1,159,038	1,026,759	14.13
	已减值	-	47,889	41,435	32,821	20.79
D银行	已逾期未减 值	-	43,882	45,519	48,293	-4.68
	未逾期未减 值	1	3,712,536	2,374,632	1,966,934	37.39
	已减值	-	57,386	61,110	47,396	10.04
E银行	已逾期未减 值	-	12,280	17,060	34,442	-40.29
	未逾期未减 值	-	3,495,378	3,183,511	2,742,448	12.90
	已减值	42,619	38,654	34,416	25,983	21.97
F银行	已逾期未减 值	21,016	9,031	14,059	23,036	-37.39
	未逾期未减 值	2,610,974	2,383,010	2,031,339	1,730,389	17.35
	已减值	33,790	32,392	28,702	24,375	15.28
G 银行	已逾期未减 值	19,657	21,447	25,091	39,387	-21.22
	未逾期未减 值	2,179,235	1,978,217	1,741,485	1,449,781	16.81
	已减值	39,621	53,648	48,580	36,050	21.99
H 银行	已逾期未减 值	7,028	40,474	48,860	41,536	-1.29
	未逾期未减 值	45,333	3,102,765	2,780,487	2,451,194	12.51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注: A 银行、B 银行、C 银行、D 银行、E 银行 2018 年半年报未披露"已减值"、"已逾期未减值"和"未逾期未减值"贷款分类情况。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 A 股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已减值"贷款均大幅上升,这与经济增速放缓、借款人偿债能力下降导致的贷款质量下降相关;"已逾期未减值"贷款为虽然已经逾期,但可以通过借款人经营收入、担保人代偿及处置抵质押物或查封物等方式获得偿还的贷款,因此未认定为减值贷款,随着银行

业对存量逾期贷款的积极处置和逐步消化,部分上市银行该类贷款在 2017 年出现下降趋势。2015 年至 2017 年,本集团"已减值"贷款总额年化平均增长率为 21.99%,接近可比银行平均水平,"已逾期未减值"贷款总额年化平均增长率为 -1.29%,略高于可比银行平均水平,主要系本集团主动应对信用风险,着力增强风险对冲能力,加大拨备计提力度所致。

报告期内,本集团"已减值"、"已逾期未减值"两类贷款损失准备及其占比如下表所示:

TE F	- 		2017年12月31	2016年12月31	2015年12月31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日	日	日
	减值准备	39,621	37,906	33,555	21,191
已减值	总额	64,178	53,648	48,580	36,050
	占比	61.72	70.66	69.07	58.78
	减值准备	7,028	9,315	8,395	5,544
己逾期未减值	总额	31,573	40,474	48,860	41,536
	占比	22.26	23.01	17.18	13.35

单位:百万元、%

本集团综合考虑一系列的要素来决定贷款的类别。贷款分类的要素包括以下 因素:①贷款的本金及利息逾期偿还的时间;②借款人的偿还能力;③借款人的 还款历史;④借款人偿还的意愿;⑤抵押品出售所得的净值及⑥担保人的经济前 景等。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减值"类贷款的贷款损失准备分别为 396.21 亿元、379.06 亿元、335.55 亿元和 211.91 亿元,"已逾期未减值"类贷款的贷款损失准备分别为 70.28 亿元、93.15 亿元、83.95 亿元和 55.44 亿元,上述两类贷款损失准备的增长与该类贷款总额增长及本集团拨备计提力度增加相关。

本集团持续加强贷款分类集中化管理,设立专职部门负责贷款分类,依据在 贷款监控过程中收集的信息对贷款进行分类,执行具有严谨有效的贷款分类制 度。贷款风险分类认定流程依次为业务部门执行贷后检查、分行授信主办部门提 出初步意见、分行信贷管理部门初步认定、分行风险总监审定和总行最终认定, 对风险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贷款实施动态分类调整。本集团不断加大逾期贷款的 化解和处置力度。2015年以来,总分行上下联动,风险板块协同业务部门,实 施名单制管理,逐户制订化解方案,综合运用清收、重组、转让、核销等措施, 压降逾期贷款和不良贷款,加强资产质量控制,同时进一步优化回收和逾期管理 机制,做好回收及逾期分析、通报,搭建回收管理经验分享平台等。

(3) 贷款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贷款损失准备变动的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期初余额	97,905	75,543	60,497	51,576
本年计提 ⁽¹⁾	23,620	50,170	45,715	35,120
折现回拨 ⁽²⁾	(110)	(555)	(564)	(592)
转出 ⁽³⁾	(7)	(421)	275	32
本年核销	(30,596)	(35,301)	(30,952)	(26,239)
收回以前年度 已核销贷款及 垫款	1,208	1,467	572	600
期末余额	92,020	90,903	75,543	60,497

- 注:(1)等于在合并损益表中确认为计提的贷款减值损失净额。
- (2) 等于已减值贷款现值经过一段时间后的增加金额,本集团确认为利息收入。
- (3)包括贷款转为抵债资产而释放的贷款损失准备。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提贷款减值准备金额分别为 236.20 亿元、501.70 亿元、457.15 亿元和 351.20 亿元,2015 年至 2017 年逐年增加主要是由于本集团主动应对信用风险,着力增强风险对冲能力,同时加大了不良贷款的核销处置力度,尽可能多的补充损失准备,以做好核销前的准备。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贷款减值准备余额分别为 920.20 亿元、909.03 亿元、755.43 亿元和 604.97 亿元,其中 2017 年末比 2016 年末增加 153.60 亿元,拨备覆盖率和拨贷比分别为 169.44%和 2.84%,拨备覆盖率比上年末上升 13.94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较上年末上升 0.22 个百分点。

(4) 关于贷款损失准备计提充分性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6月30日				
项目	贷款金额	减值准备金额	减值准备金额/贷款 金额		
正常类	3,011,704	27,093	0.90%		
关注类	78,171	23,734	30.36%		
次级类	31,397	15,082	48.04%		
可疑类	26,187	20,510	78.32%		
损失类	2,208	2,133	96.60%		
合计	3,149,667	88,552	2.81%		

单位: 百万元

	2017年					
项目	贷款金额	减值准备金额	减值准备金额/贷款 金额			
正常类	2,859,262	33,417	1.17%			
关注类	64,430	18,221	28.28%			
次级类	20,807	10,370	49.84%			
可疑类	24,230	20,035	82.69%			
损失类	6,545	6,545	100.00%			
合计	2,975,274	88,589	2.98%			

单位: 百万元

	2016年					
项目	贷款金额	减值准备金额	减值准备金额/贷款 金额			
正常类	2,545,184	26,632	1.05%			
关注类	74,399	14,408	19.37%			
次级类	19,979	9,248	46.29%			
可疑类	16,735	13,457	80.41%			
损失类	10,271	10,271	100.00%			
合计	2,666,568	74,016	2.78%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5 年				
火 日	贷款金额	减值准备金额	减值准备金额/贷款		

			金额
正常类	2,241,820	24,765	1.10%
关注类	87,962	13,989	15.90%
次级类	20,023	8,559	42.75%
可疑类	10,833	8,451	78.01%
损失类	3,918	3,918	100.00%
合计	2,364,556	59,682	2.52%

报告期内,本集团按照审慎、真实的原则,及时、足额地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拨备覆盖率分别为 151.19%、169.44%、155.50%和 167.81%,持续符合监管不低 于 150%的要求。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本集团截至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的会计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发表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10057号、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7)第10068号和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10068号的审计报告,认为本集团编制的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相应的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期间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就发放贷款和垫款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对相关内部控制进行测试、选取样本进行信贷审阅和函证等。

本集团盈利能力良好,制定了有效的风险评估制度和审慎的减值准备计提模型,审慎按照贷款五级分类计提减值准备,有效管理潜在风险,积极采取多种手段推动拨备覆盖率符合监管要求。本集团将通过授信结构调整持续优化贷款行业结构、区域结构,积极压降超限贷款及加强信贷检查及时监测控制新增风险。

此外,2014年7月,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我国财政部基于该准则于2017年3月31日更新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本集团依据监管要求,于2018年1月1日启用了上述新准则进行贷款减值准备计提。IFRS9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旧准则当中的"已发生损

失"模型,解决了计提贷款损失准备中不足及延迟的问题,加快损失的确认,相对于原有拨备计提方法更加科学、审慎。本集团采用新准则后,其减值准备计提规模与贷款信用风险的相关性更强,有利于本集团更有针对性地进行相关贷款的减值准备计提,贷款拨备率将有所提高,贷款损失准备的风险抵补能力将进一步加强。

(5) 不良贷款风险的应对措施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贷款拨备率分别为 2.72%、2.84%、2.62%和 2.39%,拨备覆盖率分别为 151.19%、169.44%、155.50%和 167.81%。拨备覆盖率 2016 年较 2015 年下降 12.3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本集团为改善贷款质量,2016 年加大了对存量不良贷款、逾期贷款的核销打包和化解处置力度,导致消耗贷款损失准备金较多,拨备覆盖率下降;2017 年,本集团在实现效益提升的同时,继续加大拨备力度,拨备覆盖率 2017 年较 2016 年上升 13.94 个百分点;2018 年上半年,本集团进一步严格不良贷款确认标准,主动将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纳入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较 2017 年下降 18.25 个百分点。

本集团主动调整信贷资产结构、采取针对性的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提高贷款质量。本集团积极采取多种手段确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的拨备覆盖率为151.19%,贷款拨备率为2.72%,均符合监管要求。

针对宏观经济环境及信用风险持续上升的严峻形势,本集团高度重视资产质量控制,具体措施如下:

① 加快授信结构调整

本集团主动适应外部环境变化,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加快授信结构调整,坚持"大行业、大客户、大项目和高端客户"的客户定位,引导资金投向"高科技、高端制造业和高品质的服务和消费业"、"大文化、大健康和大环保",以及"新材料、新能源和新商业模式"等领域,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本集团严格执行授信政策和各项制度,坚持行业、客户和区域定位,优选行业和客户,严把授信准入关,严控新增授信业务的风险暴露。

② 积极协调压退超限贷款规模

本集团组织协调风险管理部、公司银行部、金融同业部,推动压降包括批发零售业在内的行业贷款,以满足限额指标要求。同时本集团有序推进主动退出工作,主动退出计划完成情况已纳入"2017年分行风险管理综合考评指标"的考核;并将进一步明确2018年主动退出计划制定、考评工作,加大高风险客户刚性退出力度,缓释潜在信贷风险。

③ 加强信贷检查与风险监测

本集团实施年度信贷检查与授信业务后评价,着重检查重点信贷资产组合信用风险、授信业务合规风险、操作风险,及以前年度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并对重点授信项目进行后评价,对分行进行现场检查或非现场检查。

④ 引入更严格的贷款减值准备计提体系

本集团已于2018年1月1日启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IFRS 9)进行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新标准引入了预期信用损失法作为贷款减值的计提基础,相对于现有拨备计提方法更加审慎、科学,本集团贷款拨备率将有所提高,贷款损失准备的风险抵补能力将进一步加强。

4、投资

本集团投资组合包括以人民币和外币计价的上市和非上市证券,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净额为 9,165.21 亿元、8,180.53 亿元和 5,808.96 亿元,分别占总资产的 16.14%、13.79 %和 11.34%。本集团证券基金及权益工具投资的投资组合如下:

单位: 百万元

167 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 日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债券投资	730,982	79.75	628,389	76.80	488,544	84.07
投资基金	121,547	13.26	20,767	2.54	447	0.08

166 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 日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权益工具投资	3,697	0.40	2,290	0.28	1,556	0.27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60,347	6.58	166,749	20.38	90,540	15.58
理财产品投资	26	-	22	-	10	1
证券基金及权益工具投资总额	916,599	100.00	818,217	100.00	581,097	100.00
证券基金及权益工具投资减值准备	(78)	-	(164)	-	(201)	-
证券基金及权益工具投资净额	916,521	-	818,053	-	580,896	-

本集团于 2018 年 1 月 1 日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金融资产确认、分类和计量,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金融资产投资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6月	月 30 日	2017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债券投资	816,726	55.81	730,982	50.47	
投资基金	181,685	12.41	121,547	8.39	
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59,423	17.73	268,247	18.52	
资金信托计划	168,583	11.52	126,794	8.75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32,786	2.24	60,347	4.17	
权益工具投资	3,948	0.27	1,356	0.09	
理财产品投资	336	0.02	139,046	9.60	
合计	1,463,487	100.00	1,448,319	100.00	

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融资产投资包括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

(1) 债券投资

① 按发行主体分类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债券投资按发行主体分类的情况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6	月 30 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	占比	账面	占比	账面	占比	账面	占比
	价值	(%)	价值	(%)	价值	(%)	价值	(%)
同业及其他金 融机构	181,591	22.23	146,627	20.06	132,073	21.02	162,834	33.33
政府	380,301	46.56	314,813	43.07	230,511	36.68	165,203	33.82
政策性银行	124,361	15.23	130,509	17.85	164,608	26.20	50,994	10.44
公共实体	2,544	0.31	1,154	0.16	3	-	4	-
其他(1)	127,929	15.67	137,879	18.86	101,194	16.10	109,509	22.42
债券合计	816,726	100.00	730,982	100.00	628,389	100.00	488,544	100.00

注: (1) 主要为企业债券。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债券投资为 8,167.26 亿元,较 2017 年末增加 857.44 亿元,增长 11.73%,主要由于本集团优化资产配置结构,加大轻税负、轻资本的政府债投资规模所致。

② 境内外债券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境内外债券投资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6	H 20 H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		2015年1	2月31	
 项目	2010 + 0	7 30 Ц	2017 + 12	2017年12月31日		日日		日日	
	账面	占比	账面	占比	账面	占比	账面	占比	
	价值	(%)	价值	(%)	价值	(%)	价值	(%)	
境内	768,563	94.10	684,612	93.66	593,257	94.41	460,526	94.26	
境外	48,163	5.90	46,370	6.34	35,132	5.59	28,018	5.74	
债券合计	816,726	100.00	730,982	100.00	628,389	100.00	488,544	100.00	

③ 债券投资集中度

下表为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前十大金融债券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 百万元

债券名称	账面价值	到期日	利率
债券1	4,434	18/08/2029	5.98%
债券2	4,225	18/02/2021	2.96%
债券3	3,740	04/03/2019	2.72%
债券4	3,497	28/04/2020	4.20%

债券名称	账面价值	到期日	利率
债券5	3,025	27/02/2023	3.24%
债券6	3,021	22/02/2019	2.82%
债券7	2,998	08/03/2021	3.25%
债券8	2,782	07/01/2019	2.77%
债券9	2,717	27/07/2021	2.96%
债券10	2,639	25/08/2026	3.05%
合计	33,078	-	-

(2)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报告期内,本集团存款证及同业存单投资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6	月 30 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 价值	占比 (%)	账面 价值	占比 (%)	账面 价值	占比 (%)	账面 价值	占比 (%)
境 银行	31,011	94.59	59,227	98.14	162,826	97.65	87,279	96.40
境 外银行	1,775	5.41	1,120	1.86	3,923	2.35	3,261	3.60
合计	32,786	100.00	60,347	100.00	166,749	100.00	90,540	100.00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款证及同业存单分别为 327.86 亿元、603.47 亿元、1,667.49 亿元和 905.40 亿元,余额变动主要系本集团根据市场变化,综合考虑流动性管理需要及同业发展情况等因素,优化资产配置结构所致。

(3) 权益投资

本集团权益类投资主要包括投资基金、权益工具投资。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权益类投资分别为 1,856.33 亿元,占投资总额的比例为 12.68%。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权益类投资分别为 1,252.44 亿元、230.57 亿元和 20.03 亿元,占投资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66%、2.82%和 0.34%。

(4)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

报告期内,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按投资基础资产分类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8年6	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坝日	账面	占比	账面	占比	账面	占比	账面	占比
	价值	(%)	价值	(%)	价值	(%)	价值	(%)
同业	20.250	((0	152 510	29.74	490 (20	46.22	206 274	25.60
类资产	28,250	6.60	153,510	28.74	480,630	46.33	396,274	35.60
一般信								
贷类资	311,365	72.75	303,386	56.81	310,361	29.91	293,378	26.36
产								
银行								
票据类	88,391	20.65	77,165	14.45	246,493	23.76	423,467	38.04
资产								
合计	428,006	100.00	534,061	100.00	1,037,484	100.00	1,113,092	100.00

注: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由应收款项类投资重分类为金融资产投资。

本集团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基础资产为一般信贷类资产、同业类资产和银行票据类资产,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余额分别为 4,280.06 亿元、5,340.61 亿元、10,374.84 亿元和 11,130.92 亿元,2017 年末及 2018 年上半年末规模下降主要是由于同业类资产和银行票据类资产规模下降所致。

(5) 投资质量分析

2015年至2017年,本集团投资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化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期初余额	164	201	138
本年计提 ⁽¹⁾	(71)	45	53
本年核销	-	-	-
本年转入/(转出)	(15)	(82)	10
期末余额	78	164	201

- 注:(1)等于在本集团合并损益表中确认为本集团计提的减值准备支出净额。
- (2) 转入/(转出)包括将逾期债券投资减值准备转出至坏账准备、出售已减值投资转回减值准

备以及由于汇率变动产生的影响。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金融资产投资减值准备(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投资减值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投资减值准备)的变化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金额
2017年12月31日	3,021
期初准则转换影响	973
本年计提/转回	311
本年核销	-
其他(1)	3
2018年6月30日	4,308

- 注: (1)包括折现回拨、收回已核销以及由于汇率变动产生的影响。
 - (6)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投资资产分布情况

2015年至2017年,本集团投资资产净额根据相关剩余期限的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1,114	3,015	296
3个月内	96,202	122,827	63,979
3个月至1年	124,076	187,363	113,642
1至5年	417,814	326,963	261,416
5年以上	155,248	156,607	139,919
无期限(1)	122,067	21,278	1,644
投资 ⁽²⁾ 总计	916,521	818,053	580,896

注: (1) "无期限"是指已减值或已逾期一个月以上的部分。股权投资亦于无期限中列示。

(2) 关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剩余到期日不代表本集团打算持有至最终到期。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金融资产投资净额根据相关剩余期限的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即期偿还	3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⑴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损 益的金融资产	9,135	15,724	47,121	37,461	12,021	178,135	299,597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	1,552	34,488	81,635	287,413	85,060	198	490,346
以摊余成本计量 的金融资产	476	58,512	140,646	332,093	136,453	2,115	670,295
合计	11,163	108,724	269,402	656,967	233,534	180,448	1,460,238

注: (1) "无期限"是指已减值或已逾期一个月以上的部分。股权投资亦于无期限中列示。

5、应收款项类投资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款项类投资净值分别为 5,311.18 亿元、10,357.28 亿元和 11,122.07 亿元。

报告期内,本集团应收款项类投资资产类型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金信托计划	126,794	126,128	139,971
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68,247	452,966	825,016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139,020	458,390	147,605
其他	-	-	500
总额	534,061	1,037,484	1,113,092
减:减值准备	(2,943)	(1,756)	(885)
账面价值	531,118	1,035,728	1,112,207

本集团应收款项类投资主要包括购买资产管理计划和理财产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占比分别为 76.26%、87.84%和 87.38%。报告期内,本集团应收款项类投资余额逐年减少,截至 2017 年末,本集团应收款项类投资总额 5,340.61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5,034.23 亿元,下降 48.52%,其中,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类资产减少 3,193.70 亿元,下降 69.67 %;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类资产减少 1,847.19 亿元,下降 40.78 %。主要由于本集团主动压缩应收款项类投资规模,结构进一步优化所致。

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团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分类类别。于2018年1月1日,本集团按照新准则的要求将2017年12月31日应收款项类投资账面价值中3,275.17亿元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投资,1,785.07亿元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250.94亿元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投资。

6、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主要包括: 法定存款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和财政性存款。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本集团按规定存放于人民银行及海外监管机构的最低现金存款,最低水平按人民银行及海外监管机构规定的客户存款百分比核定。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包括本集团在人民银行准备金账户下的存款中超出法定存款准备金的部分,本集团持有的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用于资金清算。截至2018年6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金额为5,218.26亿元、5,683.00亿元、5,533.28亿元和5,111.89亿元。

7、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及拆出资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款项净值分别为 2,923.77 亿元、2,964.19 亿元、3,758.49 亿元和 1,995.79 亿元。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及拆出资金款项变动主要是满足本集团流动性管理的需要和开展资金交易业务的结果。

8、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买入返售证券及票据等,其主要作为短期流动性管理的工具,因此其金额有较大波动性。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金额分别为 635.51 亿元、546.26 亿元、1,708.04 亿元和 1,385.61 亿元,其中 2017 年末余额大幅下降,主要由于持有的境内同业买入返售债券减少所致。

(二)负债情况分析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总负债为 53,836.83 亿元,比 2017 年末上升 2.25%,主要由于吸收存款、已发行债务凭证增加所致。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总负债为 52,652.58 亿元,比 2016 年末下降 5.07%,主要由于客户存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下降所致。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总负债分别为 55,465.54 亿元和 48,026.06 亿元,同比分别增加 15.49%和 24.05%。

报告期内,本集团负债的组成部分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8年6	5月30日	2017年12	2月31日	2016年1 2 日	2月31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客户存款	3,587,994	66.65	3,407,636	64.72	3,639,290	65.61	3,182,775	66.2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存放款项及拆入 款项		13.96	875,602	16.63	1,065,169	19.20	1,117,792	23.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款	70,308	1.31	134,500	2.55	120,342	2.17	71,168	1.48	
已发行债务凭证	555,498	10.32	441,244	8.38	386,946	6.98	289,135	6.02	
其他 ⁽¹⁾	418,397	7.76	406,276	7.72	334,807	6.04	141,736	2.95	
负债合计	5,383,683	100.00	5,265,258	100.00	5,546,554	100.00	4,802,606	100.00	

注:(1)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应付利息、预计负债、向中央银行借款及其他负债等。

1、客户存款

客户存款是本集团的主要资金来源。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客户存款总额 35,879.94 亿元,比 2017 年末增加 1,803.58 亿元,上升 5.29%。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客户存款总额 34,076.36 亿元,比 2016 年末减少 2,316.54 亿元,下降 6.37%。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客户存款总额分别为 36,392.90 亿元和 31,827.75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4.34%和 11.69%。

(1)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客户存款

本集团为公司和个人客户提供活期及定期存款产品。报告期内,本集团客户 存款按产品类型和按客户类型划分的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 平位:	: 日刀儿	
项目	2018年6月	30日	2017年12	月31日	2016年12月	月 31 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公司存款									
活期	1,559,766	43.47	1,651,180	48.46	1,691,065	46.47	1,194,486	37.53	
定期	1,371,155	38.22	1,223,018	35.89	1,390,212	38.20	1,446,939	45.46	
其中:协 议存款	81,062	2.26	28,092	0.82	69,012	1.90	101,333	3.18	
小计	2,930,921	81.69	2,874,198	84.35	3,081,277	84.67	2,641,425	82.99	
个人存款									
活期	267,581	7.46	234,961	6.90	232,960	6.40	178,917	5.62	
定期	389,492	10.85	298,477	8.76	325,053	8.93	362,433	11.39	
小计	657,073	18.31	533,438	15.65	558,013	15.33	541,350	17.01	
客户存款 合计	3,587,994	100.00	3,407,636	100.00	3,639,290	100.00	3,182,775	100.00	

本集团的客户存款主要为公司存款。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款占客户存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1.69%、84.35%、84.67%和 82.99%。

从存款的期限结构上看,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定期存款占客户存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9.07%、44.65%、47.13%和 56.85%,活期存款占客户存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0.93%、55.35%、52.87%和 43.15%。

(2) 按地域分布划分的客户存款

本集团以接收存款的分支机构的所在地为基础,按地域对存款进行了划分。 通常情况下,存款人所处的地理位置与吸收存款的分行所处的地理位置有较高的 关联性,但总行的存款主要来自与总行有业务往来的全国范围内的大客户。

报告期内,本集团存款按地域划分的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地区	2018年6	月 30 日	2017年12	月 31 日	2016年12	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环渤海地区	881,866	24.58	818,889	24.03	916,590	25.19	809,760	25.44	
长江三角洲	890,517	24.82	823,925	24.18	828,014	22.75	730,304	22.95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639,771	17.83	619,598	18.18	653,838	17.97	498,538	15.66	
中部地区	481,189	13.41	478,097	14.03	528,599	14.52	472,675	14.85	
西部地区	390,828	10.89	378,958	11.12	434,248	11.93	408,822	12.84	
东北地区	75,739	2.11	62,311	1.83	68,361	1.88	77,792	2.44	
境外	228,084	6.36	225,858	6.63	209,640	5.76	184,884	5.81	
客户存款合 计	3,587,994	100.00	3,407,636	100.00	3,639,290	100.00	3,182,775	100.00	

注:(1)包括总部。

(3)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客户存款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存款剩余期限的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即期偿还		3 个月到期		3-12 月到期		1-5 年到期		5 年后到期		总计	
项目 金额	全 麵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	3E 11X	(%)	SIL TIX	(%)	31E 11X	(%)	312.117	(%)	<u>ж</u> дх	(%)	
公司	1,615,953	45.1	589,126	16.4	455,476	12.7	240,352	6.7	30,014	0.8	2,930,921	81.7
存款												
个人	288,595	8.0	169,698	4.7	129,039	3.6	69,741	2.0	1	-	657,073	18.3
存款												
合计	1,904,548	53.1	758,824	21.1	584,515	16.3	310,093	8.7	30,014	0.8	3,587,994	100.0

(4) 按货币类型划分的客户存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存款按币种划分的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人民币	3,211,597	89.51	3,053,751	89.61	3,304,504	90.80	2,854,718	89.69
外币	376,397	10.49	353,885	10.39	334,786	9.20	328,057	10.31
合计	3,587,994	100.00	3,407,636	100.00	3,639,290	100.00	3,182,775	100.00

2、负债的其他组成部分

本集团负债的其他组成部分主要包括: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 资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已发行债务凭证。

(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分别为 7,514.86 亿元、8,756.02 亿元、10,651.69 亿元和 11,177.92 亿元。其中,2018 年 6 月 30 日较 2017 年末下降 14.17%,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下降 17.80%,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下降 4.71%,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增长 57.89%。近年,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余额的波动,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根据对宏观经济、货币政策的判断调整同业业务的发展策略及业务规模。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分别为 703.08 亿元、1,345.00 亿元、1,203.42 亿元和 711.68 亿元。其中,2018 年 6 月 30 日较 2017 年末下降 47.73%,主要由于境内卖出回购债券及票据减少;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增加 11.76%,主要由于卖出回购票据增加;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增加 69.10%,主要由于境内同业卖出回购债券增加;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增加 71.04%,主要由于卖出回购票据增加。

(3) 已发行债务凭证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已发行债务凭证分别为 5,554.98 亿元、4,412.44 亿元、

3,869.46 亿元和 2,891.35 亿元,分别占本集团总负债的 10.32%、8.38%、6.98% 和 6.02%。报告期内,已发行债务凭证增长,主要是由于本集团金融债、次级债及同业存单增加。

二、盈利能力分析

近年来,本集团经营业绩保持了稳定发展的势头,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本集团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261.75亿元、428.78亿元、417.86亿元和417.40亿元。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润表重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利息净收入	49,808	99,645	106,138	104,43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862	46,858	42,280	35,674
其他非利息收入(1)	9,382	10,205	5,426	5,027
营业收入	81,052	156,708	153,844	145,134
税金及附加	(872)	(1,660)	(4,487)	(10,033)
业务及管理费	(21,612)	(46,892)	(42,377)	(40,427)
资产减值损失	(26,161)	(55,787)	(52,288)	(40,037)
营业利润	32,407	52,369	54,692	54,637
营业外收支净额	35	(93)	(84)	349
利润总额	32,442	52,276	54,608	54,986
所得税	(6,267)	(9,398)	(12,822)	(13,246)
净利润	26,175	42,878	41,786	41,7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25,721	42,566	41,629	41,158

注: (1)包括投资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资产处置损益、其他收益和其他业务损益。

(一) 利息净收入

利息净收入是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最大组成部分。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利息净收入分别占营业收入的61.45%、63.59%、68.99%和71.96%,所占比重呈下降趋势,主要是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呈不断上升趋势。下

表列示了于所示期间本集团的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和利息净收入。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利息收入	112,379	220,762	213,474	215,661
利息支出	(62,571)	(121,117)	(107,336)	(111,228)
利息净收入	49,808	99,645	106,138	104,433

2018 年 1-6 月、2017 年、2016 年和 2015 年,本集团分别实现利息净收入 498.08 亿元、996.45 亿元、1,061.38 亿元和 1,044.33 亿元,其中 2017 年比上年 减少 64.93 亿元,下降 6.12%。利息净收入下降主要源于付息负债成本率上升及 生息资产收益率下降。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平均余额、相关的利息收入或支出及平均利率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	8年1-6月		20)17年1-6	月
 			平均收益			平均收益
	平均余额	利息	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	率/成本率
			(%)			(%)
生息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3,313,151	78,913	4.80	2,972,235	67,808	4.60
金融资产投资(1)	1,089,952	23,399	4.33	1,802,057	33,903	3.7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65,732	3,583	1.55	499,022	3,833	1.55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	395,308	5,865	2.99	328,170	4,172	2.56
资金	373,300	3,003	2.77	320,170	4,172	2.30
买入返售款项	40,732	570	2.82	37,649	536	2.87
其他	2,296	49	4.30	1,476	33	4.51
小计	5,307,171	112,379	4.27	5,640,609	110,285	3.94
付息负债						
吸收存款	3,451,730	30,838	1.80	3,370,012	26,175	1.5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945 993	15 244	2.62	1 205 451	21,982	3.68
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845,823	15,244	3.03	1,205,451	21,962	3.06
已发行债务凭证 (2)	487,569	11,326	4.68	456,086	8,848	3.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248,735	4,024	3.26	173,163	2,605	3.03
卖出回购款项	75,886	1,133	3.01	81,114	1,176	2.92

其他	451	6	2.68	511	5	1.97
小计	5,110,194	62,571	2.47	5,286,337	60,791	2.32
利息净收入		49,808			49,494	
净利差 ⁽³⁾			1.80			1.62
净息差 ⁽⁴⁾			1.89			1.77

注: (1) 2018年1-6月金融资产投资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2017年1-6月金融资产投资包括原金融工具准则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

- (2)包括应付债券、同业存单和已发行存款证。
- (3)等于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和总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之差。
- (4) 按照利息净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计算。

单位: 百万元

		2017年		2	016年	L: D/J/L
项目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收益 率/成本 率(%)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收益 率/成本 率(%)
生息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3,064,369	141,336	4.61	2,741,863	132,218	4.82
应收款项类投资	835,780	35,540	4.25	1,142,552	45,820	4.01
投资 ⁽¹⁾	790,157	25,922	3.28	631,763	21,567	3.4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90,041	7,633	1.56	496,305	7,566	1.52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 资金	339,891	9,263	2.73	268,567	5,446	2.03
买入返售款项	36,910	1,068	2.89	37,212	857	2.30
小计	5,557,148	220,762	3.97	5,318,262	213,474	4.01
付息负债						
客户存款	3,346,853	53,190	1.59	3,303,483	55,630	1.6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1,089,966	39,902	3.66	1,233,287	34,099	2.76
应付债券	317,756	12,346	3.89	108,242	5,586	5.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6,804	6,151	3.13	89,099	2,686	3.01
同业存单及存款证	141,981	6,825	4.81	287,244	8,466	2.95
卖出回购款项	92,397	2,691	2.91	35,619	861	2.42
其他	490	12	2.45	299	8	2.68
小计	5,186,247	121,117	2.33	5,057,273	107,336	2.12
利息净收入	-	99,645	-	-	106,138	-
净利差 ⁽²⁾			1.64			1.89

净息差 ⁽³⁾ **1.79 2.00**

- 注:(1)包括债券(不含交易性债券)、存款证、同业存单、投资基金及理财产品等投资。
- (2) 等于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和总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之差。
- (3) 按照利息净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计算。

单位: 百万元

		2016年			2015年	
项目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利率 (%)/成本 率(%)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利率 (%)/成本 率(%)
生息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2,741,863	132,218	4.82	2,327,333	136,077	5.85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42,552	45,820	4.01	878,034	45,638	5.20
投资 ⁽¹⁾	631,763	21,567	3.41	479,516	18,196	3.7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96,305	7,566	1.52	510,289	7,502	1.47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 资金	268,567	5,446	2.03	221,356	4,250	1.92
买入返售款项	37,212	857	2.30	102,603	3,998	3.90
小计	5,318,262	213,474	4.01	4,519,131	215,661	4.77
付息负债						
客户存款	3,303,483	55,630	1.68	3,003,860	64,749	2.1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1,233,287	34,099	2.76	981,227	36,534	3.72
同业存单	276,925	8,313	3.00	71,480	2,957	4.14
应付债券	108,242	5,586	5.16	101,304	5,304	5.24
向中央银行借款	89,099	2,686	3.01	28,375	994	3.50
卖出回购款项	35,619	861	2.42	23,057	561	2.43
已发行存款证	10,319	153	1.48	7,365	121	1.64
其他	299	8	2.68	174	8	4.60
小计	5,057,273	107,336	2.12	4,216,842	111,228	2.64
利息净收入	-	106,138	-	-	104,433	-
净利差 ⁽²⁾			1.89			2.13
净息差 ⁽³⁾			2.00			2.31

- 注: (1)包括债券、存款证、同业存单、投资基金及理财产品等投资。
- (2) 等于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和总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之差。
- (3) 按照利息净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计算。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期间,本集团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由于规模和利率改变而产生的变动情况。规模的变化以平均余额的变化衡量,利率的变化以平均利率的

变化衡量, 利率与规模共同引起的变化计入规模变化中。

单位: 百万元

1番目	2018年	1-6 月对比 2017 年	1-6 月
项目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合计
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7,777	3,328	11,105
金融资产投资	(13,383)	2,879	(10,50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6)	6	(250)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852	841	1,693
买入返售款项	44	(10)	34
其他	18	(2)	16
利息收入变动	(4,948)	7,042	2,094
负债			
吸收存款	636	4,027	4,66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 入资金	(6,563)	(175)	(6,738)
已发行债务凭证	610	1,868	2,4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36	283	1,419
卖出回购款项	(76)	33	(43)
其他	(1)	2	1
利息支出变动	(4,258)	6,038	1,780
利息净收入变动	(690)	1,004	314

单位: 百万元

16日	20	017 年对比 2016 年	
项目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合计
客户贷款及垫款	15,545	(6,427)	9,118
应收款项类投资	(12,302)	2,002	(10,280)
有息证券投资	5,401	(1,046)	4,35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5)	162	67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1,448	2,369	3,817
买入返售款项	(7)	218	211
利息收入变动	9,990	(2,702)	7,288
客户存款	729	(3,169)	(2,44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	(3,956)	9,759	5,803

入资金			
应付债券	10,811	(4,051)	6,760
向中央银行借款	3,242	223	3,465
同业存单及存款证	(4,285)	2,644	(1,641)
卖出回购款项	1,374	456	1,830
其他	5	(1)	4
利息支出变动	7,920	5,861	13,781
利息净收入变动	2,070	(8,563)	(6,493)

单位: 百万元

165日		2016年对比2015年	É
项目	规模	利率	净增长/(下降)
客户贷款及垫款	24,250	(28,109)	(3,859)
应收款项类投资	13,755	(13,573)	182
投资	5,770	(2,399)	3,37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6)	270	64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906	290	1,196
买入返售款项	(2,550)	(591)	(3,141)
利息收入变动	41,925	(44,112)	(2,187)
客户存款	6,472	(15,591)	(9,1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 入资金	9,377	(11,812)	(2,435)
同业存单	8,505	(3,149)	5,356
应付债券	364	(82)	282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25	(433)	1,692
卖出回购款项	305	(5)	300
已发行存款证	48	(16)	32
其他	6	(6)	-
利息支出变动	27,202	(31,094)	(3,892)
利息净收入变动	14,723	(13,018)	1,705

单位: 百万元

|--|

	规模	利率	净增长/(下降)
客户贷款及垫款	15,961	(10,859)	5,102
债券投资	4,991	(793)	4,19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5	(107)	(52)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	(1,951)	(3,633)	(5,584)
买入返售款项	(6,792)	(1,404)	(8,196)
应收款项类投资及其他	23,087	(8,533)	14,554
利息收入变动	35,351	(25,329)	10,022
客户存款	5,766	(8,285)	(2,5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款 项	10,741	(12,025)	(1,284)
卖出回购款项	(8)	(270)	(278)
已发行债务凭证及其他	4,657	(246)	4,411
利息支出变动	21,156	(20,826)	330
利息净收入变动	14,195	(4,503)	9,692

1、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收入构成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	1-6月	2017	年	201	6年	2015	年
项目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583	3.19	7,633	3.46	7,566	3.54	7,502	3.4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451	1.29	3,040	1.38	1,722	0.81	1,325	0.61
拆出资金	4,414	3.93	6,223	2.82	3,724	1.74	2,925	1.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70	0.51	1,068	0.48	857	0.40	3,998	1.85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35,438	16.05	45,820	21.46	45,638	21.16
发放贷款及垫款	78,913	70.22	141,336	64.02	132,218	61.94	136,077	63.10
-公司类贷款及垫款	46,972	41.80	89,053	40.34	92,655	43.40	97,956	45.42
-个人类贷款及垫款	28,827	25.65	48,279	21.87	36,858	17.27	34,907	16.19
-贴现贷款	3,114	2.77	4,004	1.81	2,705	1.27	3,214	1.49
债券投资	-	-	25,922	11.74	21,562	10.10	18,190	8.43

	2018年1-6月		2017	2017年		6年	2015年	
项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五五十八	(%)	(6) (五元 和)	(%)	SIE 11)X	(%)	SIZ TIX	(%)
金融资产投资	23,399	20.82	_	-	-	-	-	-
其他	49	0.04	102	0.05	5	-	6	-
小计	112,379	100.00	220,762	100.0	213,474	100.00	215,661	100.00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 利息收入	110	-	643	-	626	1	656	-

2018年1-6月,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1,123.79亿元,同比增加20.94亿元,增长1.90%,主要是生息资产收益率上升所致。2017年,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2,207.62亿元,比上年增加72.88亿元,增长3.41%,主要是生息资产规模增长。2016年和2015年,本集团利息收入分别为2,134.74亿元和2,156.61亿元,同比分别下降1.01%、增长4.87%。2016年,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比2015年减少21.87亿元,主要是受降息后生息资产重定价以及"营改增"价税分离等影响,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下降0.76个百分点所致。

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是本集团利息收入最大的组成部分,2018 年 1-6 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分别占总利息收入的70.22%、64.02%、61.94%和63.10%。

报告期内,本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和平均收益率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	年1-6月		2017年1-6月			
项目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 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 率(%)	
公司贷款	1,897,358	46,972	4.99	1,852,839	43,841	4.77	
票据贴现	118,415	3,114	5.30	81,647	1,509	3.73	
个人贷款	1,297,378	28,827	4.48	1,037,749	22,458	4.36	
客户贷款和 垫款总额	3,313,151	78,913	4.80	2,972,235	67,808	4.60	

项目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	-------	-------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 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 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公司贷款	1,852,573	89,053	4.81	1,860,308	92,655	4.98	1,630,940	97,956	6.01
票据贴现	91,921	4,004	4.36	87,753	2,705	3.08	89,753	3,214	3.58
个人贷款	1,119,875	48,279	4.31	793,802	36,858	4.64	606,640	34,907	5.75
客户贷款 和垫款总额	3,064,369	141,336	4.61	2,741,863	132,218	4.82	2,327,333	136,077	5.85

2018年1-6月,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为789.13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1.05亿元,增长16.38%,主要由于客户贷款及垫款平均余额增加3,409.16亿元及平均收益率上升0.20个百分点所致。2017年,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为1,413.36亿元,比上年增加91.18亿元,增长6.90%,主要由于客户贷款及垫款平均余额增加3,225.06亿元所致。2016年,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为1,322.18亿元,比上年减少38.59亿元,下降2.84%,主要受降息及"营改增"影响,2016年新发放贷款及重定价后的存量贷款利率水平低于上年,客户贷款及垫款平均收益率下降1.03个百分点所致。2015年,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为1,360.77亿元,同比增加51.02亿元,增长3.90%,主要受益于贷款规模增长。

公司贷款利息收入是本集团客户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公司贷款类利息收入分别为469.72亿元、890.53亿元、926.55亿元和979.56亿元,分别占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总利息收入的59.52%、63.01%、70.08%和71.99%,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同比分别增长7.14%、下降3.89%、5.41%和增长1.68%。

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本集团个人贷款利息收入约为288.27亿元、482.79亿元、368.58亿元和349.07亿元,分别占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总利息收入的36.53%、34.16%、27.88%和25.65%,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同比分别增长28.36%、30.99%、5.59%和13.13%。本集团持续调整贷款结构,其中信用卡业务产品创新和个人经营贷款规模迅速扩大推动个人贷款利息收入持续增长。

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票据贴现利息收入约为31.14亿元、40.04亿元、27.05亿元和32.14亿元,分别占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总利息收入的3.95%、2.83%、2.05%和2.36%,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同比分别增长106.36%和48.02%、下降15.84%和15.02%,利息收入波动主要与票据贴现规模及收益率水平波动相关。

2、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支出构成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	年	2015	年
项目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白山山祖行供敖	4.024	* *	C 151	` ′	2 (9)		004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4,024	6.43	6,151	5.08	2,686	2.50	994	0.8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款项	13,566	21.68	36,896	30.46	32,629	30.40	35,792	32.18
拆入资金	1,678	2.68	3,006	2.48	1,470	1.37	742	0.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33	1.81	2,691	2.22	861	0.80	561	0.50
吸收存款	30,838	49.28	53,190	43.92	55,630	51.83	64,749	58.21
已发行债务凭证	11,326	18.10	19,171	15.83	14,052	13.09	8,382	7.54
其他	6	0.02	12	0.01	8	0.01	8	0.01
小计	62,571	100.00	121,117	100.00	107,336	100.00	111,228	100.00

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利息支出分别为625.71亿元、1,211.17亿元、1,073.36亿元和1,112.28亿元,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同比分别增长2.93%、增长12.84%、下降3.50%和增长0.30%。2018年上半年本集团利息支出同比增加17.80亿元,主要是付息负债成本率上升所致;2017年本集团利息支出比上年增加137.81亿元,主要受利率市场化影响,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上升0.21个百分点;2016年本集团利息支出比上年减少38.92亿元,主要受降息后计息负债重定价影响,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下降0.52个百分点。客户存款利息支出是本集团利息支出的最大组成部分。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客户存款利息支出分别占本集团利息支出的49.28%、43.92%、51.83%和58.21%。

报告期内,本集团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公司和个人存款的平均余额、利息支出和平均成本率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2	018年1-6月	j	2017年1-6月			
项目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公司存款							
定期	1,362,179	19,171	2.84	1,357,721	16,750	2.49	
活期	1,509,637	6,835	0.91	1,468,690	5,483	0.75	
小计	2,871,816	26,006	1.83	2,826,411	22,233	1.59	
个人存款							
定期	341,696	4,504	2.66	319,113	3,638	2.30	
活期	238,218	328	0.28	224,488	304	0.27	
小计	579,914	4,832	1.68	543,601	3,942	1.46	
客户存款总额	3,451,730	30,838	1.80	3,370,012	26,175	1.57	

单位: 百万元

	20	017年		2	016年		2015 年		
项目 平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 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 出	平均成 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 本率(%)
公司存款									
定期	1,303,396	32,833	2.52	1,483,786	38,033	2.56	1,499,194	46,324	3.09
活期	1,507,450	12,571	0.83	1,281,695	9,029	0.70	999,091	7,454	0.75
小计	2,810,846	45,404	1.62	2,765,481	47,062	1.70	2,498,285	53,778	2.15
个人存款									
定期	311,517	7,169	2.30	343,475	8,028	2.34	352,878	10,453	2.96
活期	224,490	617	0.27	194,527	540	0.28	152,697	518	0.34
小计	536,007	7,786	1.45	538,002	8,568	1.59	505,575	10,971	2.17
客户存款总 额	3,346,853	53,190	1.59	3,303,483	55,630	1.68	3,003,860	64,749	2.16

2018年1-6月,本集团客户存款利息支出为308.3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6.63亿元,上升17.81%,主要受加息影响,客户存款平均成本率上升0.23个百分点所致。

2017 年,本集团客户存款利息支出为 531.90 亿元,比上年减少 24.40 亿元,下降 4.39%,主要受降息以及低成本活期存款占比提升影响,客户存款平均成本率下降 0.09 个百分点所致。

2016年,本集团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556.30 亿元,比上年减少 91.19 亿元,下降 14.08%。主要受降息以及低成本活期存款占比提升影响,客户存款平均成本率下降 0.48 个百分点所致。2015年,本集团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647.49 亿元,同比减少 25.19 亿元,下降 3.74%,主要受客户存款平均成本率下降 27 个基点所致。

3、净息差和净利差

净息差是利息净收入与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的比率。净利差是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与付息负债平均付息率之间的差额。

2018年1-6月,本集团净息差为1.89%,同比上升0.12个百分点;净利差为1.80%,同比上升0.18个百分点。受本集团加强业务结构调整、利率市场化等因素影响,本集团生息资产收益率为4.27%,同比上升0.33个百分点,付息负债成本率为2.47%,同比上升0.15个百分点。2017年、2016年和2015年,本集团的净息差分别为1.79%、2.00%和2.31%,净利差分别为1.64%、1.89%和2.13%。2017年本集团净息差同比下降0.21个百分点;净利差同比下降0.25个百分点,受利率市场化、"营改增"价税分离等因素影响,本集团生息资产收益率为3.97%,比上年下降0.04个百分点,付息负债成本率为2.33%,比上年上升0.21个百分点。

(二) 非利息净收入

2018 年 1-6 月、2017 年、2016 年和 2015 年,本集团非利息净收入分别为 312.44 亿元、570.63 亿元、477.06 亿元和 407.01 亿元。2018 年 1-6 月、2017 年、 2016 年和 2015 年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15.39%、19.61%、17.21%和 35.78%。报告期内非利息净收入持续增长主要是由于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汇兑

收益增加,但部分被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所抵销。

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本集团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分别为218.62亿元、468.58亿元、422.80亿元和356.74亿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26.97%、29.90%、27.48%和24.58%。本集团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在营业收入总额中所占比例逐年上升,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持续推进业务及盈利模式的转型,加大了中间业务市场发展力度,通过渠道建设和营销组合等推动银行卡、理财、代理等业务快速发展,2015年至2017年,银行卡和担保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50.65%和20.34%。

报告期内,本集团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银行卡手续费	15,723	30,453	19,324	13,419
担保及咨询手续费	2,757	6,358	8,161	10,103
理财产品手续费	1	5,536	7,114	5,808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687	1,215	1,396	1,747
代理业务手续费	2,483	4,534	6,128	3,711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佣金	2,397	3,201	2,566	2,228
其他	232	390	671	62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4,279	51,687	45,360	37,63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417)	(4,829)	(3,080)	(1,96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862	46,858	42,280	35,674

2、其他非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其他非利息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五五代	(%)	五五代	(%)	五五代	(%)	亚柳	(%)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	6年	2015年	
投资收益	11,698	124.68	6,988	68.48	3,994	73.61	3,127	62.20
汇兑净收益	1,361	14.51	1,664	16.31	2,312	42.61	2,300	45.75
公允价值变动	(3,525)	(37.57)	1,434	14.05	(1,068)	(19.68)	(519)	(10.32)
其他	(152)	(1.62)	119	1.17	188	3.46	119	2.37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合计	9,382	100.00	10,205	100.00	5,426	100.00	5,027	100.00

本集团其他非利息收入主要由投资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汇兑损益组成。2018年1-6月,本集团的其他非利息净收入为93.82亿元,同比增长15.39%。2017年、2016年和2015年其他非利息净收入分别较上年增长88.08%、7.93%和7.83%。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本集团其他非利息收入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11.58%、6.51%、3.52%和3.46%。2018年1-6月,本集团投资收益为116.98亿元,同比增加92.46亿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35.25亿元,同比减少51.54亿元,主要由于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后,部分业务计量方式改变,导致资产到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投资收益,及资产证券化投资收益增加。

(三)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的主要组成部分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员工成本	12,750	27,416	24,418	22,387
物业及设备支出及摊销 费	4,148	9,104	9,225	8,763
其他	4,714	10,372	8,734	9,277
业务及管理费合计	21,612	46,892	42,377	40,427
成本收入比(1)	26.66%	29.92%	27.55%	27.85%

注:(1)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其他非利息收入)。

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分别为216.12亿元、468.92亿元、423.77亿元和404.27亿元,成本收入比分别为26.66%、29.92%、27.55%和27.85%。报告期内,本集团强化轻成本发展,优化资源配置,突出效益导向,加大对重点业务领域的战略投入,持续加强精细化管理,将成本收入比有效控制在合理水平。

(四)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产减值损失的主要组成部分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客户贷款及垫款	23,620	50,170	45,715	35,120
应收利息	1,498	4,212	5,033	2,941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018	871	729
金融资产投资 (1)	311	-	-	-
其他 ⁽²⁾	732	387	669	1,247
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26,161	55,787	52,288	40,037

注:(1)金融资产投资减值损失包括原金融工具准则下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主要包括客户贷款及垫款、表外资产、证券投资和其他资产计提的减值损失。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本集团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261.61亿元、557.87亿元、522.88亿元和400.37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17.47亿元、34.99亿元、122.51亿元和163.64亿元,增长7.16%、6.69%、30.60%和69.13%,主要是本集团进一步增提风险补充拨备所致。

其中,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客户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分别为236.20亿元、501.70亿元、457.15亿元和351.20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21.46亿元、44.55亿元、105.95亿元和130.46亿元,增长9.99%、9.75%、30.17%和59.10%,主要由于本集团为了夯实信贷基础,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增加了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力度。

(五)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得税费用的税项调节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税前利润	32,442	52,276	54,608	54,986

⁽²⁾包括存放同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到期投资、抵债资产、其他资产和表外项目的减值损失。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预 计所得税	8,110	13,069	13,652	13,747
其他地区不同税率导 致的影响	(171)	(325)	(245)	(196)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 出的税务影响 ⁽¹⁾	176	259	396	431
非纳税项目收益的税 务影响				
国债利息收入	(1,427)	(3,097)	(882)	(699)
其他	(421)	(508)	(99)	(37)
所得税费用	6,267	9,398	12,822	13,246

注:(1)主要包括不可作为税务抵扣项的员工成本、业务招待费、广告及宣传费等。

2018年1-6月,本集团所得税费用62.67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6.85亿元, 下降9.85%。有效税率为19.32%,同比下降3.02个百分点。

2017 年,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 93.98 亿元,比上年减少 34.24 亿元,下降 26.70%。本集团有效税率为 17.98%,比上年下降 5.50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本集 团国债、地方债等永久性差异纳税调减项目增加所致。

2016年,本集团所得税费用 128.22 亿元,比上年减少 4.24 亿元,下降 3.20%。 有效税率为 23.48%,比 2015年下降 0.61个百分点。

2015年,本集团所得税费用 132.46 亿元,较 2014 年增长 0.96%;有效税率为 24.09%,较 2014 年上升 0.05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得税费用的组成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46	15,840	15,351	13,3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921	(6,442)	(2,529)	(91)
所得税费用合计	6,267	9,398	12,822	13,246

(六)净利润

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本集团的净利润分别为261.75

亿元、428.78亿元、417.86亿元和417.40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比增长8.32%、2.61%、0.11%和0.69%。

(七) 非经常性损益及其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本集团的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净额分别为1.45亿元、1.77亿元、0.28亿元和2.69亿元,其中主要为政府补偿收入、租金收入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转回收益等。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及其占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比例较低,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租金收入	25	79	74	68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净 (损失)/收入	17	(9)	63	9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 变动净收益	8	30	8	2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收益	114	145	60	92
政府补助(1)	37	200	74	87
其他净损益	(7)	(161)	(174)	7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4	284	105	359
减:以上各项对所得税的影响额	(49)	(107)	(77)	(90)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影响 净额	145	177	28	269
其中:影响本行股东净 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45	177	28	265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 非经常性损益		-	-	4

注:(1)政府补助主要为本集团自各级地方政府机关收到的奖励补贴和返还扶持资金等,此类政府补助项目主要与收益相关。

(八)税收政策及变化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²⁾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税项	计税基础	税率
企业所 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及 16.5%(香港)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 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10%、 11%、16%及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 护建设 税	营业税额和增值税额	1%-7%
教育费 附加	营业税额和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营业税额和增值税额	2%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税收政策保持稳定。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税收政策改变,对本集团的税后利润产生相应的影响。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集团贷款服务、直接收费金融服务及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2016 年 5 月 1 日前该部分业务适用营业税,税率为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 140 号)以及《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 2 号)的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应当就资管产品在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应税行为缴纳增值税。

实施营改增后,本集团的相关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投资损益等扣除相应的增值税金后以净额列示。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现金流量的主要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8年1-6 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534,922	1,015,766	1,037,300	1,047,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522,522)	(961,692)	(818,489)	(1,068,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00	54,074	218,811	(20,8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330,005	1,007,467	545,847	639,0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463,020)	(1,141,162)	(722,298)	(781,5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015)	(133,695)	(176,451)	(142,5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567,403	870,737	642,685	322,8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476,424)	(831,292)	(532,562)	(168,6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79	39,445	110,123	154,22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影响	1,552	(7,265)	6,509	7,149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额	(28,084)	(47,441)	158,992	(2,011)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包括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的净增加额以及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等。2018 年 1-6 月、2017 年、2016 年和 2015 年,本集团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的净增加额分别为 1,773.01 亿元、-3,988.67 亿元、3,560.51 亿元和 7,033.24 亿元;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分别为 1,403.76 亿元、2,788.28 亿元、2,593.50 亿元和 2,457.01 亿元。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包括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存放中央银行和存放同业款项净增加额以及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等。2018 年 1-6 月、2017 年、2016 年和 2015 年,本集团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分别为 2,113.93 亿元、3,655.44 亿元、3,691.12 亿元和 3,589.52 亿元;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分别为 533.24 亿元、1,060.37 亿元、972.70 亿元和 1,039.66 亿元。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由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上升。除了本集团贷款规模逐年稳步增长的影响外,2014 年以来本集团同业业务

快速发展,银行间票据业务规模快速扩大以及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金信托 计划的投资增长使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类投资净增加额大幅增长。经营 资金流动为银行日常业务,本集团上述业务开展符合银行业整体经营发展状况, 由此引起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未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01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 2,188.11 亿元,主要由于吸收存款增加和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少导致的现金流入,抵销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同业业务增加导致的现金流出后,呈净流入。

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 540.74 亿元,主要由于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少导致的现金流入,抵销吸收存款减少和发放贷款及垫款、同业业务增加导致的现金流出,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2018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124.00亿元,主要吸收存款增加和金融资产投资减少导致的现金流入,抵销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同业业务增加导致的现金流出,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同比增加所致。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包括收回投资取得的现金。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本集团收回投资所取得的现金分别为3,299.14亿元、10,072.37亿元、5,456.58亿元和6,389.20亿元,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分别为0.26亿元、1.78亿元、0.80亿元和0.69亿元。

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包括投资支付的现金。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本集团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为4,613.72亿元、11,315.92亿元、7,144.90亿元和7,751.11亿元。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包括发行债券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本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5,674.03亿元、8,707.37亿元、6,426.85亿元和3,228.54亿元,其中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发行债务凭证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5,674.03 亿元、8,628.90 亿元、6,044.06 亿元和 3,109.66 亿元,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大幅增长主要由于本集团新增发行人民币债券及同业存单产生的现金流入。

本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包括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偿还已到期债务支付的现金和偿还债务利息支付的现金。2018年1-6月、2017年、2016年和2015年,本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分别为4,764.24亿元、8,312.92亿元、5,325.62亿元和1,686.25亿元,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大幅增长主要由于偿还到期同业存单及债券。

四、主要监管指标分析

(一) 主要监管指标

项目		标准 值	2018年1-6 月/2018年6 月30日	2017年度 /2017年12 月31日	2016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根 据《商业	资本充足率(%)	≥10.5	11.34	11.65	11.98	11.87
银行资 本管理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9.36	9.34	9.65	9.17
办 (试 行)》	核心一级资 本 充 足 率 (%)	≥7.5	8.53	8.49	8.64	9.12
流动性比	率 (%)					
其中:人	.民币	≥25	46.61	45.29	40.98	42.48
外	·币	≥25	60.98	84.11	63.37	89.27
流动性覆	盖率 (%)	≥100	110.96	97.98	91.12	87.78
存贷款比 (%)	(例(本外币)	-	-	-	-	75.63
不良贷款	:比率 (%)	≤5	1.80	1.68	1.69	1.43
拨备覆盖	率 (%)	≥150	151.19	169.44	155.50	167.81
贷款拨备	率 (%)	-	2.72	2.84	2.62	2.39
单一最力 例(%)	大客户贷款比	≤10	2.29	2.25	2.71	2.48
最大十刻例(%)	家客户贷款比	≤50	16.17	16.88	16.40	14.60
正常贷	正常类贷款	-	1.89	1.96	2.09	2.67

款迁徙	迁徙率					
率 (%)	关注类贷款 迁徙率	1	40.45	35.16	28.94	31.77
不良贷款迁徙	次级类贷款 迁徙率	1	26.67	46.05	55.37	59.66
率 (%)	可疑类贷款 迁徙率	1	17.06	32.05	43.67	41.39
成本收入	.比 (%)	1	26.66	29.92	27.56	27.85
资产负债	[率(%)	1	92.70	92.74	93.52	93.76

注:(1)以上数据均按中国银行业监管口径计算,除流动性比例指标为本行口径外,其他指标均 为本集团口径

- (2) 不良贷款比率=不良贷款余额-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100%;
- (3) 拨备覆盖率=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不良贷款余额×100%;
- (4) 贷款拨备率=贷款减值准备余额÷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100%;
- (5)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单一最大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100%;
- (6) 最大十家单一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合计余额÷资本净额×100%;
- (7) 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100%
- (8) 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商业银行的流动性覆盖率应当在 2018 年底前达到 100%,在过渡期内,应当在 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末达到 60%、70%、80%、90%。

(二) 主要监管指标分析

1、资本充足率

从 2013 年起,本集团开始依据中国银监会 2012 年 6 月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资本充足率。按新要求进行计算,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本充足率为 11.34%、11.65%、11.98%和 11.87%,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9.36%、9.34%、9.65%和 9.17%,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8.53%、8.49%、8.64%和 9.12%,符合中国银监会《关于实施<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安排相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集团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的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	2016年12月31	2015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百万元)	378,270	366,567	342,563	316,159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一级资本(百万元)	36,940	36,811	40,107	1,828
一级资本净额(百万 元)	415,210	403,378	382,670	317,987
二级资本(百万元)	87,848	99,443	92,338	93,753
资本净额(百万元)	503,058	502,821	475,008	411,740
风险加权总资产(百 万元)	4,435,418	4,317,502	3,964,448	3,468,13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53	8.49	8.64	9.12
一级资本充足率(%)	9.36	9.34	9.65	9.17
资本充足率(%)	11.34	11.65	11.98	11.87

2、不良贷款率分析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贷款五级分类标准下的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1.80%、1.68%、1.69%和 1.43%,不良贷款率在 2016 年和 2015 年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受经济大环境的影响,亲周期性的行业、企业经营状况恶化,互保联保圈风险加剧扩散,银行惜贷等,导致违约概率加大,信用风险加剧,形成较多不良贷款;随着本集团收入结构持续优化,资产质量趋势向好,拨备基础持续夯实,2017 年末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下降 0.01 个百分点。

3、客户集中度分析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为 2.29%、2.25%、2.71%和 2.48%,前十大客户贷款比率 16.17%、16.88%、16.40%和 14.60%,均满足监管要求。

4、流动性指标分析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人民币流动性比例分别为 46.61%、45.29%、40.98%和 42.48%,外币流动性比例分别为 60.98%、84.11%、63.37%和 89.27%,均满足监管要求。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性覆盖率分别为 110.96%、97.98%、91.12%和 87.78%。

5、拨备覆盖率分析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拨备覆盖率分别为 151.19%、169.44%、155.50%和 167.81%,均满足监管要求。

五、截至2018年9月30日的未经审计财务报表简要讨论与分析

以下简要讨论与分析主要基于未审计的本集团截至2018年9月30日的合并 财务报表。

(一) 三季度经营简要分析

2018 年 1-9 月,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7.99 亿元,同比增长 5.93%;实现营业收入 1,213.84 亿元,同比增长 5.27%。其中,利息净收入 768.60 亿元,同比增长 3.48%;非利息净收入 445.24 亿元,同比增长 8.50%。净息差 1.92%,同比上升 0.14 个百分点;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36.68%,同比提升 1.09 个百分点。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本集团资产总额 58,647.96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3.30%;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35,110.95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9.83%;负债总额 54,276.4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3.08%;吸收存款总额 35,783.98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01%。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 627.94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91.46 亿元;不良贷款率 1.79%,比上年末上升 0.11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160.95%,比上年末下降 8.49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 2.88%,比上年末上升 0.04 个百分点。

(二) 重要项目变动分析

单位: 百万元

海口	2018年9月30日	比上年末/上年	水井区田
项目	/2018年1-9月	同期增幅(%)	变动原因

项目	2018年9月30日/2018年1-9月	比上年末/上年 同期增幅(%)	变动原因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8,201	-37.11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减少
衍生金融资产	41,568	-36.49	货币类衍生金融工具重估值 减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45	-98.27	境内买入返售债券减少
金融资产投资	1,534,057	不适用	新金融工具准则新增项目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306,148	不适用	新金融工具准则新增项目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583,000	不适用	新金融工具准则新增项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644,909	不适用	新金融工具准则新增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项目
应收款项类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项目
长期股权投资	4,246	81.38	收购阿尔金银行及对百信银 行增资
向中央银行借款	319,580	34.5	央行借款增加
拆入资金	109,447	41.05	向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拆入 资金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40,233	-38.04	货币类衍生金融工具重估值 减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3,083	-45.66	境内卖出回购债券及票据减少
应交税费	5,023	-43.29	应交所得税余额减少
预计负债	4,548	471.36	表外业务减值准备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470	-	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和计量 期初转换影响及本期金融资 产投资重估储备增加
投资收益	12,780	201.98	1、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部 分业务计量方式改变,导致 资产到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	-2,590	-	转入投资收益; 2、资产证券化投资收益增加
汇兑净收益	1,957	139.24	外汇即远期业务交易损益增 加

(三) 资本充足信息

本集团按照《资本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比上年末增减(%)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91,617	366,567	6.83
一级资本净额	428,065	403,378	6.12
资本净额	553,626	502,821	10.10
风险加权总资产	4,526,350	4,317,502	4.8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65%	8.49%	上升 0.16 个百分点
一级资本充足率	9.46%	9.34%	上升 0.12 个百分点
资本充足率	12.23%	11.65%	上升 0.58 个百分点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及投向

(一) 募集资金总额

2016年8月25日,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方案的议案》;2017年2月7日,本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方案的议案》。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亿元。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已取得中国银监会《中国银监会关于中信银行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批复》(银监复〔2017〕193号)批准,并取得了中国银保监会更新出具的《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中信银行的监管意见书》(银保监办便函[2018]1995号)。

(二)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亿元。本行本次发行可转 债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支持未来业务发展,在可转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 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的运用,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的 直接影响主要表现在: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转股前,本行需按照预先约定的票面利率对未转股的可转债支付利息,由于可转债票面利率一般比较低,正常情况下本行对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带来的盈利增长会超过可转债需支付的债券利息,不会摊薄收益;但极端情况下,如果本行对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带来的盈利增长无法覆盖可转债需支付的债券利息,则本行的税后利润面临下降的风险,将对本行普通股股东即期回报产生摊薄影响。

投资者持有的可转债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则本行股本总额将相应增加,对本行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会产生一定的摊薄作用。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净额,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后,将用于补充 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提高本行的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级资本 充足率。本次发行可转债将能够进一步增强本行的资本实力和风险抵御能力,有 利于本行继续保持稳定、健康的发展,推动本行不断实施业务创新和战略转型。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除募集说明书外,本行将以下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目录如下:

- (一)本行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及审阅报告;
 - (二) 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五) 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专项报告;
 - (六)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七)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和查阅时间

自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9:30-11:30, 13:30-16:30,投资者可至本行、联席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住所查阅相关备查 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